

\*\*\*\*\*  
**陸、市長施政報告質詢及答覆**  
\*\*\*\*\*

**一、第 1 屆第 4 次定期大會第 2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1 年 10 月 1 日上午 11 時 3 分）

**主席（許議長崑源）：**

現在開始市長施政報告議員質詢，每位議員發言時間 15 分鐘，第一位請李議員長生發言。

**李議員長生：**

大會主席許議長、陳市長、三位副市長、秘書長、還有我們市府一級主管、議會各位同仁、媒體女士、先生以及三樓的農民朋友，大家好。今天我們高雄市蛋雞聯誼會有很多農民朋友來我們三樓旁聽席。

今天來主要有四個訴求：第一個訴求，就是要感謝市長、感謝議長跟議員，支持使用我們農業局檢驗合格的在地雞蛋。第二個訴求，就是要抗議利益團體，假借安全之名，來進行蛋品的規格綁標。第三個訴求，就是要請我們市府的官員應該注重到學生營養的均衡，選用我們平價、在地農業局檢驗合格的雞蛋。第四個訴求，就是要拜託我們市長跟議長，繼續主持公平正義，不能再讓他們綁標，決定要照顧到養雞朋友的生活。以上四點訴求。

我有一個問題要請教陳市長，為何今年 5 月 30 日，就是我們議會總質詢時間，本席對這個雞蛋、雞價的問題提出質詢，市長有明確的答覆，支持我們在地，只要是農業局檢驗通過的雞蛋，就支持我們在地的。

為何在今年 6 月 25 日，市府召開學校午餐食材使用非 CAS 雞蛋的協調會，決議委託員工消費合作社或自行採購的蛋品，除採用 CAS 認證以外，可以採用經過農業局檢驗合格的蛋品。5 月 30 日，市長就有答應，6 月 25 日開會也通過了，為何到 9 月底，我們市府員工消費合作社還沒有遵照我們開會的決議？文也都給他們了，卻沒照這樣做？

在這裡不好意思要請市長向我們的農民朋友做個答覆，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市長答覆。

**陳市長菊：**

謝謝議長、謝謝李議員，我知道旁聽席上還有很多大高雄地區一百多間

的養雞的市民朋友。過去高雄市採用 CAS 認證。當然過去高雄市都會區並無養雞農，但現在時空環境都有很大的變化。現在在大高雄地區，我們自己有一百多間的養雞戶，我覺得我們養雞戶在地自己生產新鮮的雞蛋，站在市政府的立場，衛生局、農業局如果檢驗沒有任何藥物的殘留，我覺得如果它是個安全的蛋，市政府對這些雞農、雞蛋，市政府是支持的。今天全台灣所有縣市在營養午餐中，大家並無表明要使用 CAS。我們高雄市過去這樣，站在我們都會區這個部分，跟現在我們大高雄，我們雞農也是我們市民的一部分，在地我們自己飼養的產品的這部分很不一樣。

我會請農業局、衛生局嚴格把關，也請我們飼料、養雞的朋友，大家在養雞的過程中，不能有任何藥物的殘留；如果證明雞蛋是健康的、新鮮的，或是高雄在地生產的，市長是支持的。我會要求所有農業局，包括衛生局應該跟所有家長會做個說明，也看其他的縣市如何做，讓我們了解。不要讓家長會認為我們沒有用 CAS 的蛋，好像會讓我們小孩營養午餐的品質受到損害或是會對小孩的健康有影響，這是一個誤會的認知。

另外一方面，農業局要加強輔導我們這些養雞的所有市民的每一個養雞場，在養雞的過程一來要符合我們國家的標準。現在這個階段至少我們認為衛生局、農業局，只要沒有藥物的殘留，合格的這些雞蛋，我認為如果是在地生產，市長要疼惜自己在地所有的農民，我認為這個部分沒有改變，謝謝。

**李議員長生：**

感謝市長，那議長是不是也跟養雞朋友說幾句話？

**主席（許議長崑源）：**

我們這些雞農，我們給個掌聲，感謝市長。我也呼籲一下，事實上市政府和議會都支持你們，但是我們的品質自己要好好要求，因為要長長久久，你們不要到時檢驗不過，要來怪市政府這樣就不行了，好不好？再給市長掌聲一下。

**李議員長生：**

我們農民朋友站起來給市長、議長感謝一下，來點掌聲。

**周議員鍾濬：**

感謝，借用一下時間，市長你剛剛不是用“請”這個字眼？我覺得措辭不夠有力，應該去督促或命令衛生局、農業局等等相關的單位好好的輔導這些農民。不然就可惜了我們高雄物產館，我昨天也去參加這個本土的、在地的食材，去鳳山行政中心參加，因為我是農家子弟出生的。所以你要真的落實，不要說 5 月 20 日答應，6 月 25 日開會，結果 9 月底還是一樣

都沒有，還是用其他有 CAS 的，當然 CAS 是好，但是這一些我們在地的，因為規模沒有那麼大，沒有辦法用企業的經營，沒辦法像企業家那麼有錢用 CAS 認證的，結果就沒有辦法做我們營養午餐雞蛋的這些食材供給，我想這非常不合理。剛才李長生議員說的很有道理，拜託市長，你也有承諾了、議長也有在這裡保證了。我想在這裡真的要做好落實的工作，不要說到年底或甚至到明年，大家又到這邊請安問好、又來抗議，我看就很不好了，我想市長、議長拜託你們。藉這個時間，有幾個問題，為什麼那麼擔憂，剛剛市長指示的力道如果不夠的時候，我們可能行政效率會很差。

說實在做一個民意代表，來說這個道路也是很沒辦法，但是已經被百姓反映的很嚴重了，不說也沒辦法了。市長，我們世運主場館旁邊的道路實在很不平，我覺得我們市內的道路，不管是以前的中正、中山、中華，如果是中字輩的，或者現在的國泰路，全部都舖得很好。因為市府在那附近，議會也在這旁邊，所以你不用處理、督促，也不需要議員去講，自然就做得好好的，那些官員非常厲害。當然如果錢有限，但是市長，我說世運主場館是我們一個國際級的大建築。你看旁邊的軍校路，市長，你看這個路面舖成這樣，右邊是世運主場館、左邊是海軍國軍醫院，中間的路是這樣。市長，這一鋪再鋪，我們這基層的養工處實在很努力，但是實際上這實在很難看。如果再碰到下雨，還好杰拉華颱風沒有來，大家中秋節還過得不錯，真的是「阿彌陀佛」。你看不只軍校路，包括三山街你也看下去，這是先說點的。市長，我知道你很努力、很認真，但是有一些我們不能只重視市區，郊區、甚至以前在高雄縣的，現在也編在高雄市。我知道過去一些產業道路什麼的，越是郊區的偏遠地區更應該照顧，所以我先提醒你一下，這個東西一定要好好處理。再來，仁武區有一個好朋友跟我陳情、抗議，先說道路「平的」，現在講到「安的」，道路一定要平、要安，這樣人家才會有安全感、才會放心。水管路 2 段 357 號、361 巷，下午我們還要會勘，那些道路的安全島不知怎麼開的，你看這個水管路是橫的，這剛好是這條 361 巷、357 號，隔壁 361 巷在經過的，竟然開了安全島也沒有劃交通的斑馬線，行人要經過很痛苦，也沒有任何交通號誌，安全上至少要有紅綠燈號誌。我看阿伯駕駛那些四輪的電動車很可憐，都不敢經過，說真的，你要怎麼過？這一開又不只這邊，連中間也開、對面都開。所以這個問題，下午會去會勘。我認為道路的安全和平順，這是最基本的，希望市府督促相關單位。最後我要向市長建議，我想守護我們的疆土是很重要的，當然國防、外交是中央行政院的工作，但是我先要請教市長，現在我們不說釣魚台的事情，請問一下，東沙島是不是中央委託我們

## 市長施政報告質詢及答覆（周鍾澧）

---

代管，南沙島也是委託我們代管，是不是？請市長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市長答覆。

**陳市長菊：**

謝謝。東沙是、南沙行政…。

**周議員鍾澧：**

南沙是不是也是我們的？也是託管嘛！

**陳市長菊：**

行政區域的劃分，是。

**周議員鍾澧：**

也是託管。我想我們不是要跟誰挑釁，我們都不會。我們台灣是很愛和平的一個民族。〔對。〕我們不是要跟人家挑釁，但是這兩個島是中央委託我們代管，也有我們的國軍在那邊駐守。我們所做的不是在拚軍事，但是至少我們要去勞軍，勞軍看看做得好不好？勞軍不光是在島內附近，太遠的地方當然要配合國防部和其他單位，並且跟他們聯絡說我們要去勞軍，表示那個地方是我們的。不要讓那些菲律賓人或什麼人挖一個坑洞胡言亂語，他們要怎麼說是他們家的事情，我們管不到；但是至少現在是我們在管，市長，我們在管我們就好好管嘛！不只是釘門牌而已，民政局也有相關的，還有兵役局，勞軍該怎麼勞？我們就協調國防部，表示說這是我們的主權，宣示主權有很多方式，包括勞軍來慰問我們服兵役的阿兵哥，或是住在當地或是在附近捕魚的漁民，我們對他們關心一下，表示這是我們的主權，這也是一種慰問，我們去關心就表示我們的主權，不是只是坐船去那邊拚，那是很辛苦的。所以局長、處長還有我們的市長，我拜託議長，是不是以後我們勞軍不一定只有在附近或本島，只要是中央請我們代管的，我們就把它管理好一點，守土有責也是我們應該的責任，市長，請簡單答覆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東沙群島劃歸在我們的旗津區，如果要到東沙群島，國防部也要協助。我覺得這個部分和剛才南沙的部分，海巡署是有駐守但是沒有軍隊。這個部分周議員的意見，我請兵役局包括民政局他們來做一個妥適的安排，也必須跟中央聯繫。未來我們高雄市一年三節每一次的勞軍關心我們高雄子弟這個部分，是不是考慮到東沙或南沙，因為距離非常遠，同時要搭空軍

用的飛機。到時候如果安排好，就邀周議員一起過去，謝謝。

**周議員鍾澧：**

既然那是我們的，我們就要照顧好，不要管理得不好，這是我對你的建議，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接下來，第二位發言的是蕭永達議員，請發言。

**蕭議員永達：**

主席，時間請暫停。請財政局主秘、黃科長和稅捐稽徵處處長進來。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進來，請坐。

**蕭議員永達：**

請坐。我們這個會期主要是在審預算，審 102 年的預算。102 年的預算其實跟 101 年的有 90% 是重複的，因為政府的施政本來就是延續性的，很多都是重複。在看 102 年預算之前，先來看 101 年預算和決算情形。上個會期最大的爭議的一筆預算就是稅課收入，大家都還記得。稅課收入目前的預算議會都通過了，但是通過的過程，本席主張這個 101 年稅課收入預算有浮編的嫌疑，我認為最少浮編 50 億。但是坦白說，我學問也不是很好、也不是學財經出身的，怕自己講錯，所以預算 1 毛錢都沒刪，我主張每三個月把那個執行報告送來議會。執行報告也送來了，3 月份、6 月份都送進來了。上個禮拜，我把那個執行報告不予備查，因為我做了一個簡單的結論，我個人的主張我自己負責。101 年高雄市政府的稅課收入預算是浮編的，而執行報告是報告不實、決算報告也報告不實，這是很具體的指控，我為我的言論負責。我為什麼會有這種主張？下一頁，這是去年財政局送來高雄市政府，就是 101 年稅課收入總共 619 億。稅課收入其中有一筆比較大筆的叫做「中央統籌分配稅款」有 224 億，如果把中央統籌稅款扣掉，這前面七項是獨立的財源——市政府獨立的財源。然後遺產稅，中央和地方各分 50%；菸酒稅中央分 80%、地方分 20%；統籌分配稅款是不得浮編的，因為中央給你多少錢是一定的。可以浮編的是哪幾項呢？是另外的這九項。下一頁，另外這九項成長多少呢？成長 19.88% 接近 20% 的成長。成長多少億呢？成長 65 億。這九項就是從印花稅、牌照稅、地價稅總共這九項成長了 65 億，我為什麼主張它最少浮編 50 億呢？因為這個稅課收入是來自哪裡？來自人民的稅收。人民如果生意做得很好，稅收增加，GDP 很高，你的稅收就會很多，誠如剛剛市長報告的，我們的 GDP 也是墊底的，亞洲墊底的，台灣的 GDP 是亞洲墊底的。那高雄的

稅課收入還有可能讓你成長 20% 嗎？經濟成長都才 2%，你的稅收怎麼可能會成長 20% 呢？不可能會成長 20% 嘛，對不對？這是我的質疑，但是我怕我講錯，所以叫你每三個月送來議會，3 月份送來議會時，說執行率 90%；上禮拜我們審時，我嚇了一跳，6 月份執行率多少你知道嗎？6 月份執行率 97.8%。97.8% 是什麼意思？是 100 元我已經收進 97.8 元了。8 月份送進來是多少？我叫他送給我，送進來是多少？是 102%。102% 是什麼意思？就是超收的意思。這簡單的數學，19.88% 我們假設 20 億就好，假設去年是收 100 億，成長 20% 是什麼意思？今年要收多少億？今年要收 120 億，對不對？這是簡單的算術。所以你如果成長 19.88%，今年大概就是多收 20 億。目前到 6 月份為止，執行率 97.8%，那這幾項呢？印花稅呢？印花稅多收 0.55 億、牌照稅 1.26 億，地價稅還負成長，整個加起來，每一項都跟去年差不多，都差零點幾而已，都跟去年差不多，合不合理呢？是合理的。因為今年的經濟成長率跟去年不會差太遠，所以稅收差不多是合理的，稅收跟去年差不多，你可能成長 20% 嗎？稅收跟去年差不多，你可能成長 20%、19.88% 嗎？你可能執行率到 6 月 97.8%，8 月份還超收嗎？答案很清楚是做不到的。所以我說送來議會報告，這數字是正確的，但是執行報告是不實的。如果議會讓你備查，議會就會被人笑說是不識字的。我預算浮編，執行報告又報告不實，我說我已經超收了，你們卻還讓我通過，你又讓我通過，那議會根本哪有在監督呢？而且這個還多少錢？還一次 65 億呢！那問題出在哪裡？問題就是出在這一張表——預算數分配表。這預算數分配表，我請教科長，這是你提供給我的，黃科長，沒錯嘛，這個表是你做的沒有錯嘛！

**財政局財務管理科黃科長淑貞：**

對，這是議員需要時候，我們特別提供的。

**蕭議員永達：**

對，這個表我請教你，有沒有送給李局長看過？

**財政局財務管理科黃科長淑貞：**

平常我們沒有做這一張表，因為上禮拜議員需要，所以我們做了之後，然後有呈核後，再提供給議員。

**蕭議員永達：**

這張表有沒有給主秘看過？〔有。〕有給主秘看過？

**財政局財務管理科黃科長淑貞：**

對，上禮拜。

**蕭議員永達：**

主秘，你有沒有跟局長報告過有這張表的存在？這一張表你什麼時候做好的？

**財政局曾主任秘書美妙：**

上禮拜議員要的時候，我們有…。

**蕭議員永達：**

才去做？

**財政局財務管理科黃科長淑貞：**

對。上禮拜做好吧。

**蕭議員永達：**

科長，我再請教你，這張表是什麼時候做好的？照常理應該什麼時候做好？是我要，你才去做嗎？今天 10 月 1 日了，上禮拜是 9 月底。這張預算分配表是什麼時候做好的？101 年預算分配表什麼時候做好的？今年幾月做好的？

**財政局財務管理科黃科長淑貞：**

跟議員報告，因為我們一般預算核定之後，是由收入機關會去…。

**蕭議員永達：**

你回答我這個問題就好了，這個預算分配表是今年什麼時候做好的？

**財政局財務管理科黃科長淑貞：**

這一張表？

**蕭議員永達：**

對。

**財政局財務管理科黃科長淑貞：**

因為我們平常沒有做這一張表，那是因為上禮拜議員需要，所以我們特別才去做的。

**蕭議員永達：**

這一張預算分配表，根據預算法…，我看這件事可大了，根據預算法你們要什麼時候做好？預算通過了以後，不就要做預算分配表，看每一個月的執行情形。怎麼是我 9 月底跟你要，你才 9 月底給我？

**財政局財務管理科黃科長淑貞：**

議員，我解釋一下，因為…。

**蕭議員永達：**

不是…，你們這個什麼時候做好的？誰做的？這一張表是不是你做的？

**財政局財務管理科黃科長淑貞：**

彙整表是我做的。

## 市長施政報告質詢及答覆（蕭永達）

---

**蕭議員永達：**

彙整表是你做的？

**財政局財務管理科黃科長淑貞：**

彙整，對。

**蕭議員永達：**

這些每一個月主張收多少錢，是誰做的？

**財政局財務管理科黃科長淑貞：**

是各收入機關編的。

**蕭議員永達：**

收入機關就是稅捐稽徵處嘛！

**財政局財務管理科黃科長淑貞：**

對。

**蕭議員永達：**

我跟各位報告，做假在哪裡？這些做假在哪裡？為什麼它會都沒成長，然後說它執行率 102% 呢？大家看，牌照稅是 4 月份收的；地價稅——唯一我們還沒有收到的錢，11 月份大筆錢進來只有地價稅；土地增值稅證明平常就在收了；房屋稅 5 月份收。所以現在已經 10 月 1 日了，有大筆錢進來，就是地價稅而已，對不對？從這裡可以看得出來，地價稅在 11 月、12 月數字跳高，這是合理的；使用牌照稅在 4 月、5 月編的比較高，這也是合理的。作弊做在哪裡，你知道嗎？土地增值稅是不是平常都要有的？因為平常就在收了。土地增值稅就是有交易，才會有什麼？才會有課土地增值稅。它這裡從 1 月份都是什麼三、四億，到 10 月份我們現在要審預算了，它突然跳 15 億。下個月呢？現在景氣不太好，17 億，再過來 19 億，剛好是在我們審預算的這一段期間，它都調高，還說他這些錢都會進來。生意人是生意好他才會去交易，你才課得到他的土地增值稅，不是你市政府努力，你就課得到土地增值稅，跟你努不努力都沒有關係，他有交易，你才課得到他的稅。李局長，是這個樣子嗎？李局長，我請你回答一下，是這個樣子嗎？

**主席（許議長崑源）：**

李局長，請答覆。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謝謝許議長和蕭議員。我必須先解釋，這個我到…。

**蕭議員永達：**

我時間有限，這個表你有沒有看過？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這個上禮拜五下班前我有看過。

**蕭議員永達：**

好，這樣答案就很清楚。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不是，我必須解釋一下，這個是照收入的時間去分配的。我必須跟你說明，事先並不知道每季要報議會，我們怎麼會故意說這個要…。

**蕭議員永達：**

不是，這個分配表照預算法什麼時候要做好？根據法律這個要什麼時候做好？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大概預算通過以後，各收入機關嘛，各收入機關會…。

**蕭議員永達：**

這個預算分配表到底什麼時候應該做好？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我跟你解釋清楚，首先我必須感謝蕭議員對這個預算的關心，我也很…。

**蕭議員永達：**

好，你請坐，因為我還有另外一個議題，反正你說你沒看過，沒關係，因為我還有另外一個事情要講，你請坐。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我簡單說…。

**蕭議員永達：**

我只有四、五分鐘而已。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這完全是照實去統計的，照實的。

**蕭議員永達：**

沒關係，我以後會給你時間講。主席，我來做個具體的建議，議會上次的決議是三個月送一次，再過來送到 9 月，9 月送進來，以他這個表，又超收了，就是它會超過 100% 以上，我主張現在開始審預算，每個月都要送進來。主席，是不是可以請裁示一下？從 10、11 月你每次做完就要送進來，把這個表送進來，因為它 10、11、12 月才是大筆錢進來時。議長，是不是可以做個裁示？

**主席（許議長崑源）：**

## 市長施政報告質詢及答覆（蕭永達）

---

哪有那麼奇怪的，1月2.64到12月卻是19.63，那個成長多少倍？有十多倍了。

**蕭議員永達：**

都是10、11、12月大筆錢才進來，這個其實跟幾月沒有關係。議長，是不是可以請裁示一下？請財政局…，現在因為議會要審預算需要即時的資料，以後每一個月稅課收入的執行情形，都要馬上送來議會。

**主席（許議長崑源）：**

財政局有聽到了吧？現在每個月送進來，稅課收入啦！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好，遵照議長的指示，但是我必須先…。

**主席（許議長崑源）：**

對，確實如此。

**蕭議員永達：**

謝謝李局長。我要強調的…。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我跟議長報告一下，這個…。

**主席（許議長崑源）：**

好了。

**蕭議員永達：**

謝謝李局長。因為這是我的時間，請你尊重我的時間。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關於造假的地方，是不是給我們編預算的同仁來解釋一下？

**蕭議員永達：**

好，我等一下再給你解釋，因為我有事情要講。上禮拜開生活座談時，本席有提出支持陳水扁保外就醫，其實議長裁示說生活座談那不是在講這個問題。我其實本來就知道，那是因為鄭新助議員拜託我講的，所以我不得不講。為什麼他拜託我講我不得不講？我老實告訴各位，我也有欠陳水扁人情，他說的那些東西大部分都是真的。所以我當議員之前跟鄭新助議員其實並不熟，他自從支持陳水扁以後，每次講完我都過去跟他致敬，因為錢我有拿到。

2006年時候，其實是我第五次選議員，前四次都落選，其實根本是行情不好，誰要給我政治投資，陳水扁給我100萬。我不是正義連線的成員，跟他也不認識，他就給我100萬，所以我有欠他人情。男子漢要飲水思源、重情重義，該講我就講，不能他被捉去關，我假清廉、假裝不出

聲，這不關我的事。其實他也與我不同派系，他做總統的時候，我在做什麼？2000 到 2006 年我做什麼？我做湯金全跟郭玟成分別做他們的助理。也沒有在行政機關擔任什麼重要的職位。

但是那時候我有「艱苦」到，他有拿錢給我，人家現在「艱苦」了，所以我出來聲援他。我另外給大家報告，我感覺台中、新北市，奇怪！國民黨的胡志強、朱立倫在做市長，那些國民黨的議員反而較多，他們那個怎麼會過的？我還特別打電話問民進黨的議員，那個怎麼會過？他們就講，他們有去拜託國民黨的市長、去拜託國民黨的議長，他們雖然議員少數，就講提那個權宜問題、臨時動議。

因為議會是立法機關，你有過或沒過結論都是一樣的，結論都是一樣。所以他們就講，那就提權宜問題、臨時動議，議會不要有意見讓它過，其實執行也沒有效。所以…。

**主席（許議長崑源）：**

再 1 分鐘。

**蕭議員永達：**

明天，我講真的，我給議長不好意思道歉一下，也給各位同仁不好意思道歉一下。我知道大家都各有立場，大家在一起也這麼久了！我來議會也兩年了，我們都是有是非的人，對事情看法、對是非的看法，其實都一樣，並沒有什麼不一樣的，國民黨、民進黨其實我們都有是非標準，但是感情不一樣看事情就會不一樣。

我母親在我小時候常常打我，而疼我的女兒疼到像命一樣，就是因為感情不一樣，我是她的兒子，我的女兒是他的孫女，所以感情不一樣，處理的方式就不一樣。明天，議長我真的對你不好意思，我會提權宜問題，拜託議會同仁，如果可以，不要有意見讓它通過，真正感情上有「甘苦」到，若沒給他支持真的…。

**主席（許議長崑源）：**

蕭議員，我現在就可以給你答覆了，這與市政沒有關係。你們明天幾十個提權宜問題，我不可能讓它過，個人有個人的立場；若要表演、若要表現的話，很多媒體記者，我會給你們好好的表演沒有關係，這與市政完全沒有關係，你們要做什麼你們出去是要記者招待會或做什麼，我會拜託明天媒體記者給你們多照一點，多一點時間給你們。

這跟市政完全無關的，我們議會有我們議會…，別的議會要怎樣我不知道，我們議會有自己的作風；這個與市政沒有關係，與權宜問題絕對沒有關係。接下來請徐榮延議員發言。

## 市長施政報告質詢及答覆（徐榮延）

---

**徐議員榮延：**

我們大會主席許議長、議會各單位主管、還有我們陳市長以及各單位主管、還有我們議員同仁、媒體朋友，大家好。首先，我對我們市長在這次的定期大會那個施政報告，我從頭到尾聽了大概 1 小時 15 分鐘，講的很詳細。

那當然，你在做百姓在看，大家都有眼睛，有沒有在做大家心裏明白。本席在這裡肯定你的報告非常的詳細。可是有一點，我請教市長，停會當中，停會當中如果有意見，私底下要跟你建言，怎麼見面法，要怎樣跟你見面，有什麼管道？市長回答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市長答覆。

**陳市長菊：**

如果說大會不是在召開會議期間，徐議員有什麼任何問題，我是感覺…。

**徐議員榮延：**

停會當中。

**陳市長菊：**

停會當中透過市長辦公室或者是給我們議會聯絡人。我想有什麼問題，這應該是一個管道。

**徐議員榮延：**

這是一個管道，是不是要涵蓋內容？講我要找你，就一定要講什麼？要不要？

**陳市長菊：**

向徐議員報告，他會了解，普通他們會給你講大概是什麼的議題，因為議員來找我的時候我也要準備，市長也無法包山包海每一項都懂。

**徐議員榮延：**

比如說沒議題、也沒有傷害到你的情形之下。

**陳市長菊：**

這當然可以。但是普通我們內部工作人員比較慎重，因為通常說這個議員要找我，我們大概都會先了解說，不知道是哪一方面的議題，如果這樣，我們好正面來給議員回應。這個部分應該是一個善意…。

**徐議員榮延：**

對。

**陳市長菊：**

這是一個積極，說議員來找我，我都沒準備，我也不知道頭不知道尾，我覺得這樣不好。所以我們都大概先會了解一下。你若說沒有什麼議題要找我，這個部分，當然我也不用準備的東西，那當然可以。

### 徐議員榮延：

但是你這個關卡管的很嚴謹。我直接講，在 5 月 21 日，我在這邊總質詢的時候，我是要求開會完以後，就是會期結束以後，如果市長有空、抽個空，我們是要去會勘自由車場。

市長也在大會當中答應，結果都不了了之。我都一直在等，等到 7 月下旬，我因為怕你忘記，我多管閒事，講要找你，第一關到機要室，他們問我什麼原因，我講我沒有原因，他說沒有原因，不能見到市長。我告訴他我是民意代表，我不是百姓，你市長選舉親民愛民，我們民意代表要見你就這麼難見，那百姓要怎麼見你？他給我回答這樣，我實在很納悶。

後來又透過聯絡人，議會聯絡人東問西問，問到最後你知道嘛！又叫我們同事，屬於你們民進黨的同事又來問我一遍，你找市長要做什麼？他跟我一樣大，大家都是議員，我說沒有，我不要找了。市長，要見你有那麼難嗎？真正要找你真困難、真難找，是這樣嗎？

我今天找你的用意是，市長你到底什麼時候能夠找一個時間，我們一同到自由車場會勘，我的用意只有在這裡，我那自由車場提案跟總質詢後面都備註「會勘」，你也答應，結果要提醒你、要跟你說，卻遭到阻礙，還要被詳加詢問，我就不想找了，我當做不知道。所以我今天為什麼說我一定要講，你在大會有錄影也有錄音，還有你親口答應我要去會勘，結果都不了了之，如果我說嚴重一點，你等於是在唬弄我，講一句不好聽的，就是你在應付我，到現在也沒有了。我今天不是為了我個人的事情，我要見你、要提醒你一下，竟要繞一大圈。

市長，其實你做的是不錯，可是你的幕僚要管一管，有時候很多事情你不知道，你都要聽好話，他們跟你報告的都是好話，絕對沒有壞話，而我這個人專門在講壞話，包括你們各局處的處長，換一個位置就換一個腦袋，做的時候很驕傲、很大，議員在拜託的時候，只差沒有下跪，哪有這樣的？人是互相、互動的，我今天有事情找你，我也不是為了我個人的事情，而是為了百姓的拜託，我找你，你做給我，我欠你的情，今天你不做給我，我鼻子一摸，就跟百姓回答「市政府不做」而已，我沒有事啊！但是不要這樣子，也不要分什麼藍綠，我是無黨的，我站在兩邊，我最客觀，我看的事情也最客觀，所以市長的一些活動我幾乎都參加，為什麼？我在看，我出去是在看。過去楊秋興的時代，縣政府辦活動，沒有人要參

## 市長施政報告質詢及答覆（徐榮延）

---

加，只有我在參加，出去的時候，有人去跟國民黨說我「藍皮綠骨」，說我和楊秋興靠得很近，不是這樣嘛！我們有職責嘛！你們辦活動，你們辦各種項目，是經過議會同意，我們議員是去了解你花的錢得不得當，我們是去了解這樣而已，結果就這樣。

我希望市長你還是要管一管幕僚，大家客氣，互相尊重，不要好像遇到不同派的也好或是什麼樣的也好，就是用這種態度，或者說你的幕僚就用這種態度，當然你是不會這樣，可是幕僚群都是這樣。所以現在我要見你，好像都很累，因此我乾脆就不要見你了，我不要主動去見你，否則等一下說我們是去貼人家冷屁股，我為什麼要這樣？我今天利用這個施政質詢的時間來跟你提醒一下，如果你看不見不好的地方，你來找我，我絕對有辦法提點你，我專門在說壞話的，你要聽我講好話，聽不到，但是不好的我絕對會說，壞的事情我絕對會講，我希望市長答覆一下，好不好？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答覆。

**陳市長菊：**

謝謝徐議員剛才的批評指教，我在議會的時候，公開答應有關於自由車及自由車場的問題，我不是對徐議員質詢的事情不重視，我有要求教育局陪同徐議員先針對這個部分去會勘。

**徐議員榮延：**

沒有。

**陳市長菊：**

教育局沒有嗎？

**徐議員榮延：**

沒有。

**陳市長菊：**

我有做這個指示，如果沒有，我內部來檢討，我會來了解為什麼沒有。教育局當時…，也就是說，到底這個自由車場是不是還要再使用？他們有委託專業技師進行安全的認定，我覺得如果有一個結果之後，我再跟徐議員去，我才能夠做一個裁示，看這個自由車場到底要怎麼樣，雖然沒有在暑假這兩個月，但是針對這個事情，我們是重視的，我是重視的。

我知道我的幕僚有跟我說徐議員要跟我見面，任何議員見我們、要跟市長見面，沒有任何的困難，但是我剛才有跟徐議員報告，議員如果要找我，我通常都會請…，不知道為了哪一方面的事情，是因為我希望議員跟我見面，議員認為我哪個地方做不夠、做不好，或是哪一位議員的意見我

有準備，再來跟議員見面，這樣我想應該是正面的，我認為這是尊重；又或者我可以隨便跟你說說，但是不應該是這樣子的。至於我的幕僚在這個過程聯絡處理得不好，我會檢討，回去之後，我們自己內部會做很大的檢討，在這個過程中，如果做不夠的，跟徐議員報告，我的幕僚同仁在答話的過程，如果讓議員覺得不夠受尊重，我在這裡向你道歉，這個部分我們回去會檢討。

平常的時候，我真的不覺得任何議員跟我見面是有困難的，但是我們會先問你們到底是哪一方面的，這樣的話，我們才能夠回應這個方面；如果是教育局的問題，我會讓教育局提供資料給我；如果是農業局的問題，我會說農業局…，或者是某某議員要來找我，到底這是怎麼回事？議員來找我都是到最後的階段，否則他們如果能夠自己處理，議員就不用找到我這裡來了，會找到我這裡來的都是最後的階段，我一定要進行一些了解，這個過程，所有的幕僚作業，我們會再來檢討，感謝徐議員讓我有機會說明。

**徐議員榮延：**

好啦！我也希望市長不是這種人，我也肯定你。

接下來，我來請教消防局局長，8月17日與8月31日，你人在哪裡？今年的8月31日。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你現在問的，我也不清楚，因為我沒有帶行事曆。

**徐議員榮延：**

沒有帶行程？有沒有在國內？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應該有在國內。

**徐議員榮延：**

有沒有在高雄市？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我現在記不起來。

**徐議員榮延：**

記不起來喔？〔對。〕你記不起來，剛好是星期五上班時間，8月31日。你記不起來，那麼我提醒你一下，8月31日早上，在四維大樓，有警消邀集全國在抗議，這一件事情你知道不知道？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知道。

**徐議員榮延：**

## 市長施政報告質詢及答覆（徐榮延）

---

你知道，那麼你人在哪裡？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我到義大看救災受傷的同仁。

**徐議員榮延：**

抗議比較…，當然兩個都重要，如果以層面上來講，哪一個重要？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我認為我同仁的傷勢，我要去看他比較重要。

**徐議員榮延：**

好，抗議的時間多久？你有沒有評估過？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兩個小時。

**徐議員榮延：**

兩個小時，你到義大看你的同仁要不要兩個小時？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我來回大概花了1個半小時。

**徐議員榮延：**

剩下半個小時呢？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在辦公室。

**徐議員榮延：**

在辦公室，你任由他們抗議？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我有指定我們專門委員來處理這件事情。

**徐議員榮延：**

專門委員？這麼大的事情，你叫專門委員？

**主席（許議長崑源）：**

再1分鐘。

**徐議員榮延：**

這麼大的事情，你叫專門委員來處理？全國性的警消集合在高雄市政府四維大樓抗議，你局長在，你都沒有出面，你竟叫專門委員來處理這件事情？有辦法處理嗎？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我要跟徐議員報告，如果全國性的，他抗議對象就錯誤。

**徐議員榮延：**

啊？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如果是全國性的，召見應該是中央。

**徐議員榮延：**

不是，因為抗議的主導者是我們高雄市的警消，是警消，是我們高雄市啊！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如果是高雄市的，已經全權授予我們專門委員來處理這件事情。

**徐議員榮延：**

我跟你說，你真的領導能力有問題，你寧願放任警消與警察在那邊對立，不管事情對不對，你都沒有出面，這樣一來，你就害死市長，面子掛不住……。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我是不是跟議員報告一下，我們同仁要求上班 8 小時已經提三年了，我們平時就已經有充分溝通了，但是他們認為這是他們的權益，他們要走上街頭，所以我們尊重他們，因為我們溝通無效，所以在整個社會氛圍、經濟與我們工作特質的狀況下，在目前我們是做不到的，是全國都做不到的，不是只有高雄市。〔…。〕高雄市在議會的支持下以及市長的照顧之下，我們消防人員的待遇福利在全國和台北市是並駕其驅的。〔…。〕我會檢討。這個不是對錯的問題，因為每一個公務人員都希望離家近、錢多、事少，每一個勞工也可以提出他的訴求。〔…。〕因為我覺得這個是事務性的問題，我們專門委員有能力來處理這件事。當然有處理，因為我們要向他們說明，如果議會支持，我們的預算都很支持，我們都沒有意見，市長很照顧消防同仁，這個都是事實，但是沒有辦法滿足少數人的要求，這個也是事實，我們不能因為少數人無理的要求讓我有辦法答應，我沒有辦法答應。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說那麼多你都聽得懂，可是你卻故意將它轉移到別的地方去，要針對事實啊！說難聽一點，你就是沒有肩膀啦！還在那邊辯解，這是事實啊！如果每一個局處長都像你這樣，這樣市政府不就全部都亂七八糟了。你身為一個局處長，本來就應該出來協調處理才對，徐議員並不是說你制度對不對，如果每一個局處長都像你這種態度，這樣市政府要怎麼做事情？現在陳情的事情那麼多，現在百姓那麼自由，警消來陳情、來抗議，你卻授權一個專門委員去處理，他能替你做什麼嗎？這本來就是局長要有

肩膀來承擔，並不是指責你對不對，這和制度並沒有關係，徐議員這樣說有錯嗎？對不對？

好啦！請坐，事實上這種事情有人來抗議，你本來就是要出來接受他的抗議與陳情，這樣事情就解決了，可是你卻置之不理。

接下來，郭議員建盟。

### 郭議員建盟：

議長、市長、市府團隊與議會同仁。縣市合併到現在已經一年又十個月了，縣市合併前，大家都一直在疑慮合併之後對高雄市會不會比較好？合併之後，高雄市的競爭力，過去是北高在爭，現在變成五都在爭，我們會不會爭輸人家？中央承諾要補助給我們的預算只增不減，會不會兌現？中央政府會因為執政黨的立場不同而對地方有所偏差嗎？我想這不只是個人在好奇擔憂，也是執政團隊一直很憂慮的。

縣市合併一年十個月，正好有一本 100 年的決算報告，加上今年現在在執行的預算，再加上你們現在送來市議會審議的明年度預算，正好有 3 本預算可以來做個比較，我試著用這 3 本預算，從審計部的官網裡面去取資料，來比較看看到底五都的預算中，高雄市拿到的是和人家一樣，還是比較少？或是和中央承諾的一樣只增不減？或是高雄的競爭力在逐年流失？好，我試著用圖表來做個說明。

我們來看五都歲出，五都這三年來，他們的歲出規模，我們來共同做一個比較，第一個，我們來看 100 年度的時候，五都所加起來的預算，歲出規模是 6,201 億元，101 年是 6,635 億元，明年度的預算加起來是 6,585 億元。撇開台北市不談，台北市的預算規模跟它的財政狀況，都遠超過高雄與其他三都的城市。所以我們就來看，高雄過去是排第二，就像市長剛才很驕傲的，我們的 GDP 還是第二，但是高雄的競爭力還可以持續第二嗎？

第二個，預算規模的城市在 100 年度的時候，大概到 102 年度，它的預算是呈現上揚的，歲出在 100 年的時候是 23.5%；101 年的時候，佔 6,635 億元的 23.7%，微幅成長；到 102 年的時候，大幅成長到 24.2%，這是哪一個城市？不是高雄，是新北市，今年的預算，明年度的預算規模支出是 1,590 億元。下一個城市，在 100 年度的時候是 20.4%，6,201 億元的時候，拿到 24.4%；101 年拿到 19.8%；明年度它拿到 19.6%，這個城市是哪個城市？是我們高雄市，預算 1,291 億元，這是明年度的歲出預算。

第三個，你有注意到它的預算也是呈現成長的狀況，100 年它拿到 15.6

%、15.7%、16.4%，這是台中市，1,076 億元。

最後一個，當然就是台南了，預算還是呈現成長，12.5%、13.2%、13.3%，臺南市明年度 874 億。市長，我要請你看，除了台北市以外，我們不對比，五都裏面歲出規模呈現下滑的，就只有高雄市。為什麼我們的歲出規模會持續下滑？我們再看下一點，也是我們擔憂的，中央政府補助高雄市的歲入預算消長表，100 年度、101 年、102 年，就如市長你們所算的，統籌分配稅款加補助款是持續急遽下滑。統籌稅還是照統籌分配稅款的公式去計算的，比較不會減少，而完全要看中央臉色的補助款。市長，你來看，你說少 300 億，這急遽下滑，從 640 億到明年只剩下 553 億，這是你們今年預算的編列，明年度的預算編列；在補助款的部分滑得更厲害，這純粹是要看臉色的，這沒有計算公式，從 430 億一直降到 341 億，一直降到 291 億。市長說兩年度減少了 300 億，你知道 300 億裏面就有 240 億至 250 億是看人家臉色的補助款，也就是中央就可以決定願不願意給你高雄市，不用經過公式計算，公式計算沒辦法減，大部分都是減掉補助款。

所以從這兩個圖表來看，五都歲出規模消長比較和我們為什麼預算規模持續下滑，主要是在統籌和補助款。市長，若是照現在，中央政府直接把健保費的 100 億補助，就灌在我們的補助款裏面，291 億裏面只剩下 191 億，如果再扣除高雄市長期先天，因為中央重北輕南也好，因為中國開放以後，磁吸效應，讓我們產業空洞，地方後天的因素，結果所降的金額竟然會高達 240 億的金額，這麼高啊！我們的負債這麼高，我們又把錢拿去還強制還本，再加上利息，那這樣高雄的資本建設、經常建設的金額當然會下降。所以高雄市從這兩份圖表可以證明一件事情，我們已經不是台灣第二大都了。我們現在可以維持高的 GDP，是因為過去高雄的競爭力，如果再繼續讓預算規模這樣子消減下去，中央持續有偏差的話，高雄只好承認我們是台灣第三。

第二項，中央政府的補助款絕對不會像縣、市合併之前的承諾，只增不減，只有高雄持續變少。第三項，確實在馬英九政府執政的中央政府，高雄市如果從預算規模的角度來看，補助款的角度來看，絕對有因為政黨執政不同的差別待遇。這是很不願意相信的現實，可是從數字來看到卻是現實。當然除了能期待我們的執政團隊進一步透過議長、透過國民黨立委，不分黨派立委，持續和中央馬政府修好關係，看錢能不能補助多一些。

我提出幾個建議，如何在我們預算如此艱困的狀況下，第一、我希望我是算錯的，我希望主計處和財政局，去把五都的預算同時做個評比，這是

可以我們在行政院院會裏面，向行政院長去表達，你對高雄市的補助較少以外，是五都裏獨漏高雄，這是我們必須抗議的。所以請財政局做好最詳實的統計，透過我們的市籍立委、透過議長，今年只是預算，如果我們適時的在中央反映，告訴台北市、高雄市民，告訴五都，中央是這樣不公平的對待高雄，他還有可能在補助上去做矯正，不會讓補助這麼少成為現實，那是明年度的預算，我們要強烈的來抗議。

第二個，市長，我想議長應該也會很贊同，中油在高雄「拉了五十年的雞屎」，三大煉油廠，有二大在高雄，一年 9,900 億，五都不是自己在履行對市民的承諾而已，還是在五都共同的競爭，高雄市不能輸人家，所以我們過去，手心、手背都是肉，中油拉回來，台北市少了。現在不一樣，不拉回來高雄更不公平，五十年來的不公平，這 1,000 億的錢，符合公平正義，賦稅公平要回來高雄設籍。我也希望市政府不只是呼籲而已，透過立委提案，甚至希望我們的議長出面和中油對話，讓中油回到高雄，如同市長所說，一年可以增 88 億，四年下來不得了，這是高雄市民過去用血汗、健康應該得的稅金錢。拜託市府、拜託立委，甚至用預算審核的方式，強烈杯葛中油，要求他們履行企業責任。

再來，本席建議沒錢怎麼辦？只好把錢花在刀口上，本席把預算大概分幾項：第一項，符合市民基本生活需求的建設或是防災預算。第二項，增進市民福祉的建設，如自行車道，雖不是生活必須，但可以增進人民的幸福感。第三項，精神糧食，需要一些活動、人文資本的開支。最後一項是經建計畫，不管是經常門或是資本門，可以增加高雄市 GDP 預算，或是增加就業率的政策支出。本席認為力行刀口預算政策，就是除了防災和基本需求預算以外，第二個就要排成經建的預算，也就是這個預算花了，三年、五年，不敢說要求長期、中期、甚至短期，能夠幫高雄市帶來多少的就業率，這樣的預算，我們生吃都不夠，哪有剩餘，所以這種預算在短期內，錢不夠時，我們希望研考會、財政局、主計處嚴格的來把關，投資下去可以為高雄帶來多少的就業率。

最後一點，破除預算偏重資本門建設的迷思，過去都說我就是要資本門，資本門建物造一造留給子孫，問題是高雄市的建物已經不少，問題是編資本門通常預算要很大筆，我們需要的可能在現階段是少許的經常門，但是可以帶來更大的經濟投資效益的經建建設，譬如招商，我相信我們團隊有許多有創意的人，是不是可以鎖定特定的，要遷廠或設廠東南亞，前進中國、東南亞、日本，或是歐美廠商，邀請他們來高雄設廠，我相信自由經濟示範區實施以後，高雄的機會更大。

最後要針對現況的財政困境，把我所了解，譬如我們蕭議員，很認真、擇善固執的蕭議員，他所看到的問題，確實本席過去長久都在財經小組，我所了解為什麼土地增值稅會編那麼高？因為在 1 月地價稅會調整，地價若調整的時候，大家會怕地價調整後買會比較貴，所以都會提前在前面三個月去買，這個是現實的狀況。問題是據我所知，五都為了要競爭，預算要編的較寬鬆；相對的要跟中央爭取財政補助，過去確實我認為這個叫虛編預算。可是我現在認為五都在競爭下，高雄市不得不有的財政策略，當然預算編列絕對要覈實，後面那三個月有沒有偏高？我相信一定有偏高。還好，我趕快再翻一翻，100 年度的決算報告，我們的稅課收入 534 億，我們達成以外還超收 9 億多，我沒把代表財政困難，今年是不是可以達成，我一樣沒有把握；但是我請我們的執政團隊，不要以為你們現在所執行的東西，只是要對議員們、對市民交代，你們還負責高雄市過去是台灣第二的大都市，如果我們不再加緊努力，包括覈實的去編列預算，提高我們的經建投資，讓高雄市中、長期的經濟成長，讓高雄市確保競爭能力，我們高雄市只會像我們看到的預算，加速流失我們的競爭力，未來高雄市如果再這樣下去，只會變第三、甚至變第四。這個期勉我們施政團隊共同來注意。是不是針對我剛剛提出的問題，要不要請財政局長還是研考會主委…。

**主席（許議長崑源）：**

要研考會主委還是財政局長答覆？好，財政局長。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郭議員剛才所講的，做那些統計應該是個事實，那是一個結果，當然我不相信中央執政會故意偏袒，不過會發生決定性因素就是剛才郭議員已經講到的，那是勞健保補助費的欠款問題。勞健保補助費的欠款現在檢討起來，中央已經知道當初立法是一個不對的做法，所以現在法律已經改了，改成從今年 7 月起是由中央來負擔這筆款，可是對台北市和高雄市的欠款，中央還是要我們去還。台北市他當然財源比較沒困難，他比較充裕，不會造成太大的負擔，但是高雄市就是一個很大的負擔，現在光這部分的錢還欠 472 億，472 億中央就如剛才郭議員提到，他在統籌分配款裡面表面上是增加了，但是在一般補助款、計畫型的補助款，他就把它扣掉了。中央對這勞健保補助是有照我們權益人還款的一半去補助我們，但是光明年要開始扣回的，目前估計就要 122 億，幾乎就佔了高雄市歲出的十分之一，所以這是一個很大的負擔，尤其是對高雄市財源不足的情形之下，我們希望這部分能不能由中央來負擔，既然從今年 7 月開始可以由中央來負

擔，那以前的應該也可以由中央來負擔，這是我們最期望的。〔…。〕

**主席（許議長崑源）：**

郭議員，我也跟你報告一下，這個我大概十七年前，我初次當選議員大約一年，那時候我和蔡松雄議員、洪茂俊議員，還有吳敦義的張俊彥秘書長，我們一起去中油，就是針對這點去抗議，抗議後的隔一年，他就好像在地方有繳 14 億的稅，結果再隔一年中央就收回去。如果針對中油這點，說真的，我們不用分藍綠，一起去要求也是應該的，在我們地方製造問題是事實，這對我們是嚴重的，這點我是贊成的。

**陳市長菊：**

中油一年的產值大概達到快 1 兆，大概 9,990 幾億，這個部分中央在統籌分配款，營業額就佔 50%，這個營業額因為總公司沒有設在高雄，營業額就算在台北市。剛才我在施政報告裡面有跟各位議員報告，單是這一項，因為營業額算在台北市，我們就比台北市少分了 88 億。我是覺得中油三個重要的廠，兩個在我們高雄，在高雄也造成很多的污染，污染之後不是只有對市民的健康影響而已，我們還有很多環保的相關問題，市政府還要付出很多的努力改善代價。我的感覺，剛才議長這樣的表達我也很敬佩，我是認為今天高雄市議會、高雄市政府，我們一起對中油到現在還不願把總公司搬來高雄，還是未來中央在財政收支劃分法，對於營業額有沒有考慮到生產地，一直在這邊生產，要一併考量。我們這部分的意見也一而再再而三的跟中央反映，我們也認為未來有機會，我想跟議長跟中油來進行對話，討論三個廠有兩個廠在高雄，你在台北市沒有任何一個生產地，你的營業額在台北繳稅，這樣太不公平，所以這個部分我們必須提出一些具體意見。再看立法院現在開議，有沒有把生產地列為將來在財政收支劃分法裡面一個公平的處理，正是我們現在要努力發聲。所以高雄市議會對高雄市政府在這個部分表示相當的支持，我希望我們大家聯手對高雄的財政正義一起來努力。〔…。〕

**主席（許議長崑源）：**

向大會報告，現在距離散會時間還有 9 分鐘，是不是等到第五位發言人鄭議員光峰發言完畢再散會，沒意見吧！確定。

鄭議員光峰請發言。

**鄭議員光峰：**

議長、市長、三位副市長、局處首長、議會同仁、所有媒體朋友。兩個問題，先請教財政局長，上個星期本席有開一個新草衙的公聽會，這個公聽會要問一下局長，局長，你有沒有去過草衙？這個新草衙地方你有沒有

去過？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我在裡面轉了好幾圈。

**鄭議員光峰：**

好幾圈啦！那這次的公聽會你派了副局長去參加，他有沒有跟你回報結論？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有。

**鄭議員光峰：**

你大概講一下，好不好？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這部分我們財政局能努力的就是把那些在法律上是占用戶，當然他有他的歷史原因，他是占用戶…。

**鄭議員光峰：**

沒有啦！就問題，如果他真的沒跟你報告也沒有關係，你看怎麼樣？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重點是，你是希望他買的價錢能再給與優惠，我們副局長大概是說，過去議會已經有一套優惠標準，是不是我們繼續維持那一套優惠標準？

**鄭議員光峰：**

局長，我中斷你的談話一下，其實那天的公聽會我是有一點很大的收穫，在陳菊市長就任第一任市長的時候，他推動新草衙工作室，特別在都發局、勞工局裡面設立，我覺得非常的感動；但是這幾年來，我一直在想，為什麼這樣的案子停滯不前？我先講兩個問題，里長他的結論告訴我，不要再講也好，但是結論是這樣子，第一個，局長，現況的新草衙，如果他們買房子，他們也沒有辦法跟銀行貸款，你知道不知道這件事？銀行貸款，這個地方居民的經濟結構很清楚，以我們普通人、公務人員去買個房子，大家多少都要貸款，更何況那個地方買房子。真的你要做那個地方任何更新的可能性，他自己要買房子都沒辦法貸款了，都要全額去買，那你叫他如何去解決這個問題？第二個，我們在每一次的，特別我在這一、二年當中有好幾個，有零星的大概十幾戶，我想也跟局長做一個陳情，就是這樣的一個價錢，我跟局長報告，他們不是乞丐，他們不在乎你對那個價錢到底低到什麼程度，他們只是要讓你們了解，這些去開這個委員會，這個委員會去定價有沒有務實化，裡面的價錢和外面的價錢有沒有真的差很多？真的是差很多，你要去了解他們訂的價錢是如何？是已經跟外

界脫節，他們都不了解一個巷子裡的和外面的底價都差不多。

第三個，他們定價的說不能低於公告的地價，新草衙的地價，不管怎麼樣任何可能性，我們那天開的公聽會很簡單，我們有沒有一個可能性，任何一個地價，局長，你願意承擔這個問題你就簽上來，這個地價如果可能性打幾折也好，我們比較有魄力來解決，因為問題在這個地價。你這個地價現在就都不能貸款，現況就都不能貸款，你要他解決什麼問題。所以，局長，我剛剛第一個問題是問局長有沒有去過新草衙？因為如果沒有，我希望你去走一走。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我去了好幾次。

**鄭議員光峰：**

第二個，他們不是乞丐，他們不是只是要求你定價定多少的問題，而是你到底有沒有真的實際上…，這些訂售價的人，他們到底有沒有了解這個現況是怎麼樣？而不是讓公務人員說，我們只要不要違法就好了。因為涉及到錢的問題，不是讓他們先保護自己，而是我們到底能不能幫他們解決怎樣的問題，這是我比較在乎的。局長，有沒有什麼要回應的？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在草衙部分，過去議會一直有一些決議，我們是照議會決議去做，定價標準我們始終維持在那一個標準。

**鄭議員光峰：**

局長，市長對你非常的期許，就是從中央的財政次長，對財政方面，我希望你有一個比較大的宏觀政策。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是，我跟鄭議員報告，其實草衙的問題要解決，假使純粹從財政手段去著手是沒有辦法解決，那是一個很緩慢、很消極的做法，必須有一個更積極的政策性策略出來做，譬如都市更新，或者其他整體開發的方式…。

**鄭議員光峰：**

局長，我再中斷你的話一下，我可以認同你剛剛所要講的，單單就都市更新，我們講了四年，人家說興仁國中那塊地，請你們拿出來做都市更新，你們財政局也不同意啊！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沒有這回事。

**鄭議員光峰：**

我們那天公聽會在場也都講了啊！都發局講了啊！我們很清楚這個事情

啊！這個事情為什麼不拿出來做都市更新，來做一個 model 呢？為什麼沒有這件事情你都不知道？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有啦！有啦！我都公開講過，假使真的要都市更新，我們裡面一些地可以拿出來做為安置之用…。

**鄭議員光峰：**

局長，我沒有任何指責，我希望如果沒有，我們是不是有一個可能性來做這樣的一個示範，因為時間也不多。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我覺得我的想法其實和鄭議員是一樣的，我也希望能有效的解決這個問題，這個到底是一個很大的違建戶聚落的聚集地。

**鄭議員光峰：**

局長，其實我對你是非常非常大的期待，因為未來五年後，亞洲新灣區從對面那邊跟對新草衙，兩邊不同城市的風貌是不太一樣的。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我知道，你提到亞洲新灣區以後的發展，我相信對新草衙地區問題的解決，或者是開發發展是有幫助的。

**鄭議員光峰：**

對啊！我希望局長如果你一直在將就、因循，解決不了問題，我希望你當一個政務官能夠拿出一個更好的對策出來，好不好？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所以我們會聯合市政府其他局處。

**鄭議員光峰：**

我希望我們在部門質詢的時候有更多這樣的互動，我們也希望拿出更好的方法，如果沒有這樣，我再講…正如里長跟我講的，不要再講了，我們這樣就好了，因為已經很無奈的這樣跟我講，但是我覺得貸款的問題，還有我們公告地價的問題，都跟現況有相當的落差，局長，好不好？我們在部門質詢再做一個討教，謝謝。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好，謝謝。

**鄭議員光峰：**

第二個是我們警察局這裡，黃局長，我來講教一個問題，你的孩子出生之後幾歲會走路？

**警察局黃局長茂穗：**

小孩子大概一歲三個月就會走路了。

**鄭議員光峰：**

一歲三個月嘛！我要問你一個問題是，我講這樣的故事是要凸顯你們局裡面的問題，免得我們有時候問的問題，出事情在那邊 argue，沒有意義，一年三個月會走路嘛！有比較慢些。但是我要說的是去年 3 月，我們里長來拜託議員，哪個地方要做監視器，局長你可知道到現在還沒好，你知道這個事嘛！對不對？我相信你也知道，本席為什麼要提這個問題？很多你裡面的局處首長告訴你回應的，都沒有很據實的我到底要什麼答案？我要的答案是去年 3 月建議的，我相信不是只有我的問題，全部好多議員同仁這麼關心鄰里監視器的，在那邊氣說什麼時候要裝？我若是一個月一天到晚被問一次，幾個里就差不多問 50 次。我跟局長講，我們跟市長也報告，到明年過年還沒有辦法裝好，去年 3 月的到明年 3 月還沒有辦法，二年，比孩子出生後學會走路、還會叫爸爸都還慢，這是第一個。

局長，第二個問題，是我們今年也有很多巡守隊這樣的裝備，因為我跟你們承辦的科長也很仔細的跟他問，到底我們什麼時候可以做完整，我只要你們告訴我一個時間表就好了。人家里長如果在問，我也還能替你們說這件數多，我們體諒一下，現在說一次，時間表也沒辦法訂出來，我們也沒有辦法跟人家解釋，一個好好的政策，二年都弄不到，還說我這樣態度對你們不好，我要的只是一個答案說：你們到底有沒有更好的方法可縮短不用到二年，不用再二年好不好？不要再二年了。你一年也沒關係，但是最好是半年，你若是半年有沒有辦法？你們答案是這樣。我問主計處一下，主計處長，他們說監視器一定要一年才能招標一次，有沒有辦法三個月標一次？不然我 3 月標的和人家 12 月送出來的不一樣，有沒有辦法？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我是覺得他們可以研議一下，就是說早一點發包，我覺得這個招標方式可以再研議啦！

**鄭議員光峰：**

處長，我現在只要問一個答案，就是他們一年標一次的有沒有辦法三個月標一次？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應該也可以。

**鄭議員光峰：**

可以吧！處長請坐。局長，你是沒有錯，你剛來接局長，其實很多下面的人跟你呈報的問題跟我們建議的是有落差的，你只是會聽到好的，他們

跟你講的都是好話，處長已經給你答案了，你三個月可以標一次啊！你跟我說你們年底才一起發包一次，然後又流標，流標又流標，然後呢？這問題也沒有解決，我要的答案的是，局長，現在這些里長都跟我問到我都受不了，你只要跟我說，我可以跟里長說：「里長，明年 6 月就好了。」你只要告訴我這個答案，我就照這個答案跟里長說。我們的市政府效率不是這樣的，也不是市長所期待要這樣子啊！我要的答案是，局長，我現在再問你，我們現在什麼時候可以來做完這個事情？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答覆。

**警察局黃局長茂穗：**

我非常感佩鄭議員對市民有關監視器系統建置案的關心，這個案子在我到任之後，議員也找過我好幾次，我們在電話裡面或者是到你辦公室…。

**鄭議員光峰：**

局長，你到現在為止有沒有對策？因為主計處也告訴你說…，我為什麼要這樣講，不要因循苟且，因為我們是要來解決問題的，不是要你回答我是什麼時候找你怎麼樣的，但是到最後你的問題還是拖得那麼長，我希望有個答案，就是我未來再一年，或是再半年就好了，有沒有這個答案？

**警察局黃局長茂穗：**

議員，你的幾次建議就是是不是能夠把發包的次數增加，我們現在內部已經做過檢討，我們希望一年能夠最少兩次的時間，但是原來的時間大概要十四個半月，我個人為了讓監視系統能夠加速建置，我到任兩個月之後，已經把預防科科長做人事的調整，我就是有鑑於過去的效率慢，所以我已經花了很多的精神，而且也跟議員做過溝通，議員建議的事項是不是能夠把這個期程縮短，我們決定 3 月到 6 月份、6 月到 10 月份，一年兩次，比過去的時間大為縮減，這個是沒有問題的。

**鄭議員光峰：**

局長，你一年兩次，剛才主計處也跟你說了，如果不論次數，你為什麼不要一個月一次？你可以更縮短的，因為你的決策就可以讓你的效率更好，你還跟我說兩次？

**警察局黃局長茂穗：**

我們儘快來調整，但是已經跟你說明過，事實上我們這個經費很龐大，像今年就大概 1 億 500 多萬，去年留下來 7,000 多萬，包括規劃發包，它是國際標就要等 40 天。另外就是包括它這個…。

**鄭議員光峰：**

局長，不好意思，我中斷一下你的回答。監視器那麼多，沒關係，你每個月都發包，你只要符合這樣的規定不違法，你還讓人家流標，你也要探討一下為什麼會流標，人家沒有錢賺當然會流標，你總是要讓人家有錢賺啊！

### 警察局黃局長茂穗：

議員，我們高雄市政府包括市長跟各位長官，對監視系統的建置，尤其財主單位都很重視，甚至於每個月都在列管，所以現在警察局每兩個禮拜，我到任之後，從6月開始，我就親自聽取相關建置案的管制，我想我已經非常積極，包括剛才提到我調整的科室主管。

### 鄭議員光峰：

局長，謝謝。我不是講你，我不要講一句話：「將帥無能，害死三軍」，就是說你的決策可以馬上讓你下面的科長，可以有不一樣的改變。你今天跟下面的人說我們兩個月標一次，你下面的人就兩個月標一次；你如果說半年標一次，他們也就會半年標一次，你的幕僚、你下面的科長也不會跟你建議說：「報告局長，這樣也是很久耶。」你了解我的意思嗎？

所以我要跟局長你探討的，就是你的政策，你要去做大方向，你的問題我們已經告訴你了，你們沒有解決，我們只能在這個地方跟你講，你沒有辦法解決，這個我非常堅持，因為你沒有把答案告訴我啊！兩次我都覺得還不夠。

### 警察局黃局長茂穗：

你的建議，我們回去也都有研議過，只要在不違反相關規定的情形之下，我們都會去做，沒有問題。

### 鄭議員光峰：

局長，我再次重申，你的兩次還是不夠，你的效率還是這樣。還有就是你們巡守隊的裝備，我告訴你的答案，你們告訴我，我可以肯定是要到明年了。

### 警察局黃局長茂穗：

那個是個人裝備的部分，到明年2月。

### 鄭議員光峰：

為什麼會拖這麼久？一個里才十多萬元，一年多才要開始做，你知道嗎？將近一年半的時間，我覺得我們不需要，我們在效率上可以再提升，因為你只要交代下去就可以這樣做提升，對不對？

### 警察局黃局長茂穗：

只要不違反規定，我們盡量把這個時間緊縮。

**鄭議員光峰：**

好，局長，其實我對你非常有期待，我們也希望效率能夠更好一點好不好。

**警察局黃局長茂穗：**

謝謝鄭議員。

**鄭議員光峰：**

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這點真的要再加油一下，這個一、兩年了。陳市長說要答覆。

**鄭議員光峰：**

市長請回答。

**陳市長菊：**

當然剛剛鄭議員提到新草衙的問題，我確實認為我們市政府要有一些突破性的作為，我也一直對我們都市發展局、財政局、地政局，跨局處這個部分，我覺得他們對新草衙的問題要更積極、可行、突破，他們如果不這樣無法解決新草衙的問題。這個部分我覺得我們願意在內部，我已經跟都發局也講過，都發局用新草衙都更的辦公室，我們也都非常支持；但是他們在那裡確實是有遇到一些問題，我覺得我們都發局、地政局，包括我們的財政局，我們認為這個部分我們再檢討，我們沒有放棄新草衙，我們願意再努力。

第二個部分，我也認為今天我們的警察局在監視器這個問題上，包括巡守隊這個部分的預算都通過那麼久了，我們整個招標過程為什麼拖那麼久？我覺得這個我們內部要做很大的檢討，我覺得這個部分希望所有招標的過程，我希望我們的劉副市長，還有我們的主計處相關單位，到底他們警察局的招標過程是如何？因為現在很多同仁他們在這個部分都很保守，大家都惟恐在這個過程中，譬如說在法律上的規定，這個部分其實我們可以協助他，所以我想警察局的業務，治安的努力，我們陳副市長他們督導都非常好，但是你們在這一部分，就是說在整個招標的過程，財務這個部分，我請財政局、劉副市長等，看看到底你們招標出了什麼樣的問題，為什麼會這樣？包括我們所有的巡守隊，預算都通過了，我想今天已經是10月了，我覺得這個部分剩不到三個月，這個部分中間有什麼困難，我們願意來協助警察局，來符合我們現階段在監視器上很多議員的期待，我們內部再來檢討，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下午 3 點繼續開會，散會。

**主席（許議長崑源）：**

繼續開會，伊斯坦大議員，不好意思，請等兩分鐘。

市長，漢民市場那個攤販你知道嗎？秘書長，那時候你擔任工務局長，當時是不是有跟吳明昌，那時候他是養工處處長；我們的議會也還在前金區那一邊，那時候那些攤販來拜託事情，我有邀請你和吳明昌，你還記得嗎？市長，這件事你可能不知道，那時候你們是不是說要開闢公園？並且要求那些攤販是不是可以遷走，當你們的工程做得順利後再讓他們搬回去。有這一件事吧！秘書長，你知道有這件事吧？那些攤販都有遵照你們的指示全部遷出去，等到你們公園開闢完成後，你們有讓他們回去做，沒有錯。市長，他們回去後又花了 1,800 萬做一些設施，但是前一陣子，市政府又要趕他們走，有這件事嘛！現在聽說市政府裡面有指示什麼攤位，有四、五個攤位，聽說要把它拆掉，我是建議你，可以申請雜項執照的，為什麼不把它處理就好了，只要補照就可以了，為什麼要搞成大家都不高興呢？市長，這件事你知不知道？

**陳市長菊：**

…。

**主席（許議長崑源）：**

不是，那個租期到 106 年。市長，行政權當然是你們，但是當時跟你們協調後，百姓都乖乖聽你們的，也都搬出去讓你們做完工程，當時你們也答應到時候就可以讓他們再搬進來，就是你們工程做完後，他們才搬進來，而且進來後花了 1,800 萬。有多少個家庭靠這個在生活，如果沒有妨害到什麼就好了，他們都沒有來拜託我。市長，你聽著，他們都沒有來拜託我。如果是市政府跟人家協調的，假如在議會跟人家協調的都不算，那以後就不必協調了，如果經過議會協調的都不算，你們不認定也沒關係。這是大家講好的話，當時大家一起來協調，你們也承諾百姓要這樣做，工程完成後，你們又讓他們搬進去營業，他們又花了 1,800 萬去做建設，不然你們當時就不要答應人家嘛！對吧！如果市政府說話不算話也沒有關係，你要報告就在議事廳好了，也不需要休息時間，如果市政府是這樣子，跟百姓協調後都不算話，那就都不必算了。

**市政府吳秘書長宏謀：**

這個案子當時是由吳明昌處長在場協調，我不在場，我是事後才知道的。關於漢民市場要開闢，當時有一些攤販在那裡，那時候希望他們暫時搬出去，以後再搬進來。我們也特別留一塊地讓他們暫時安置，因為那是

公園用地，那時候是說大家先這樣，暫時安置。到明年就三年多了，當時經發局有跟他們說為了讓他們永續經營，希望在附近找三、四塊土地，在找的過程，當然這個地點讓原來的經營者不太滿意；但是經發局有繼續輔導他們，當時我們也有跟他們說在 102 年 3 月前暫時不要再投資，因為這只是暫時性的，那時候我們都有善盡告知，也都有輔導他們，當然他們現在是認為在那個地方做的好好的，但是對於我們整個廣大的小港…。

**主席（許議長崑源）：**

秘書長，你聽我說，現在沒有瘋子，如果你有跟他這麼說，他不可能投入 1,800 萬，錢難道人家不會用嗎？

**市政府吳秘書長宏謀：**

1,800 萬是他們講的，我們是盡量找一個地方可以讓他們永續來經營。

**主席（許議長崑源）：**

當然這樣最好，但是你們總要找個地方給人家。〔對。〕對吧！他們到現在是沒有來陳情什麼，但是我知道這件事情。我是說如果你們市府和百姓講話都不算話，百姓要怎麼信任你？

**市政府吳秘書長宏謀：**

議長，如果在公道的主持下，我們都有照那個約定，但是他們講的也不完全是事實。他們那時候跟議長說他們的合約到 106 年，最近聽說在 9 月中旬，他們才跟台糖續約，那時候在議長室說的完全不符事實，所以就是這樣，如果以後有更詳細的事情，我們再跟議長報告。

**主席（許議長崑源）：**

我說給你聽。秘書長，有時候百姓很辛苦，你們都看得到。市長，中秋節昨天才過去，今年的中秋有多蕭條，你們知不知道？你們的做法一定要那麼強硬嗎？以後你們也不必跟我協調什麼？像我替百姓跟你們協調，或你們拜託我來跟百姓協調，但是你們隨後都可以反悔，那你們也不必到議長室來跟我講什麼！都不必講了，大家想想看有什麼辦法共同來處理才對。現在你們說要拆那四、五個攤位，那些都可以補執照的，雜項執照是可以做的工作，為什麼你們不讓百姓好生活一點？

**市政府吳秘書長宏謀：**

我們照議長剛才講的，我們共同來努力。

**主席（許議長崑源）：**

當然是這樣。今天區長又去找當地的里長，還問里長說，你們里長為什麼不支持市政府，卻跟百姓站在一起；試問里長不跟百姓站在一起不然要跟誰站在一起？如果替百姓跟你們協調後，你們都不算的話，那也沒有關

係。

**市政府吳秘書長宏謀：**

議長，我們再繼續跟經發局，大家一起來努力；業者的部分，我們會繼續來輔導，當然是希望大家可以以雙贏為原則，那個地方確實是小港很重要的地方。

**主席（許議長崑源）：**

如果那時候你們不可以的話，你們養工處長不要叫我去跟人家協調，跟人家說大家合作一點，讓我們的工程完成後，你們再搬進來。不然我問你，他們現在怎麼營業？他們是不是在那邊營業？為什麼又搬進來？換成你們來教我，你們有照約定在做，但是你們只是照約定做一半而已。秘書長，是不是這樣？

**市政府吳秘書長宏謀：**

議長，我報告一下。那個現場，上次議長在關心的時候，我就去看過了；現在他們是這樣，這幾個經營者，那些攤販都是流動的，就是今天來這裡擺一天或兩天，然後再去其他地方那樣輪流擺的那一種。

**主席（許議長崑源）：**

我跟你說，他們到現在為止都沒有來拜託我，但是我是就事論事；事實上，當時確實真的是這樣協調的，不能我替百姓跟市政府協調後，你們卻不依約定行事，這樣不光是你們失信於民，就連我也失信了。秘書長，大家要好好來做，不要我行我素的，對不對？伊斯坦大議員，不好意思。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不會。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發言。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市長、副市長、所有與會的各局處業務單位主管，以及議員同仁、媒體記者先生，午安。在定期大會還沒有開會以前，我曾經特別注意過，各局處在沒有定期大會時，他們的服務態度跟定期大會有沒有什麼差別？但是我有發覺到有些業務單位在休會期間，議員打個電話，應付了事。所以我在這裡要肯定勞工局，在這一段休會期間，好多勞資雙方的協調會，勞工局所有的科員跟參與協調的工作者，我的確看到有他的專業、有他的能力、有他的服務心，所以我在這裡也特別要捧一下勞委會的主委，平常就應該重視員工服務能力、服務專業的成長。

今天在這裡我有幾項要跟大會提出報告，第一個，我們原鄉地區 88 風災

以後，有相當多的牛樟樹，只要一下雨，有好多的牛樟或其他的漂流木就會沖刷到河床，其中牛樟是有經濟效益的。除了林務局核准以外，可以用標的，標了以後，就有一個月的時間可以讓鄉親就地申請、就地使用於社區的發展。

但是牛樟動不了，為什麼？太多的黑道進入到原鄉掌控牛樟的勢力，我們的部落，人人自危。尤其是警察局應該要先做調查，那瑪夏、茂林、桃源哪一個座標點有牛樟？哪一條路線可以做埋伏？應該提出一個計畫，怎麼樣來抓山老鼠？但是我們今天看到了一個問題，誰報案，黑道竟然知道誰報案！我們的鄉親這幾天都非常緊張，他們跟我反映說，議員，以後部落的人沒有人敢報案了。為什麼？誰報案，山老鼠就知道。他還跟我比手勢說，議員，他們利用這個，這個是什麼東西、這個是什麼？誰報案，黑道要用這個來對付，這個什麼意思？所以我們要檢討的，是我們的警察局是不是有認真的、有誠意的要抓這些山老鼠？今天我質詢，搞不好下午就接到電話，我是有正義感的人，我什麼都不怕，該抓就要抓！

很奇怪的是，民衆打電話到桃源分駐所報案，某一種顏色的車可能是載有牛樟，只要桃源分駐所聽到報案的消息，就抓不到這些山老鼠，就沒有辦法通過桃源分駐所、南橫公路。這什麼意思？我們觀察了很久，98 年開始，所長就是不乾淨！98 年好多的漂流木——樟木，民間報案，至少每一個案件，所長應該知道誰報案的，或是通報到警察局的督察室，怎麼會把部落的人，誰報案的名字，竟然給山老鼠知道呢？這個將來的後果怎麼辦？萬一因為這樣的案件發生命案，誰要負責？所長待在山上太久，就會利益掛勾了。平常都會區的所長進到山區，最多兩年他就想調走，很奇怪，這位所長為什麼不調走？有利益嘛！自己開餐廳有餐車，餐車裡面是載什麼的？牛樟啊！牛樟分截以後就會發現裝廂型車、裝貨車，用黑色的袋子包裝起來，要經過桃源分駐所時，前面有 1 部車，後面也有 1 部車，前面那一部車距離 200 公尺，是觀察地形，沒有警察時，就用大哥大或其他通聯的方式，告訴後面正在運牛樟的通過了，安全，就這樣過了。難道六龜分局的桃源分駐所就沒有辦法遏止這樣偷牛樟的行為嗎？所以偷牛樟肇因於這位所長不正經，警員呢？也在參與包商所包的工程。我們要這樣的分駐所幹什麼？警察的目的就是要保護治安，要保護檢舉人的姓名，要保護山林，怎麼結果剛好相反呢？所以我在這邊要就教警察局局長，有這樣的所長、有這樣的狀況，你要怎麼處理？請局長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黃局長，請答覆。

**警察局黃局長茂穗：**

基層的所長一定要對地方的治安負起全部的責任，他當然要行得正、坐得端。剛才議員所提到的這個個案，我印象裡面，對這個案子我們有做過調查，大概調查的結果也有答覆給伊斯坦大議員；另外就是我們對山林護產物，包括違反森林法的牛樟菇之類的，我們取締是不餘遺力，包括9月11日，議員大概也了解，包括六龜、旗山分局，我們配合環保單位，還有森林警察，我們查到1件偷牛樟菇的；我們花了3天的時間，在山區裡面非常辛苦的忍受蚊蟲的威脅、叮咬，最後把相關的嫌犯都查獲了。另外，同仁是不是有兼營其他不適當的工作，我們也做了調查，假如有具體的事證，我歡迎議員提供給我們，我們絕對不護短。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局長，我要問的是，為什麼民衆有報案，山老鼠會知道誰報案的名字？這個很嚴重耶！

**警察局黃局長茂穗：**

洩漏提供線索民衆的個人資料，這是絕對不容許的，只要有具體的…。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因為這個問題是存在的，所長最清楚，為了穩定整個地方治安，牛樟的問題、地方部落安全的問題，我在這裡建議，所長立即調職，派新的所長。你不處理，將來發生問題，你們警察局要不要負責任？山老鼠的來頭不是小人物，已經比了這個，這個是什麼？難道我們要這樣的所長嗎？所長是在保護我們的安全的喔！所以局長，請答覆。

**警察局黃局長茂穗：**

伊斯坦大議員，我們對基層所長，包括分駐所、派出所所長，我們都有一個任期的考量，假如說過了一段時間，兩、三年，他在地方做的好的話，我們會繼續讓他來做；假如說認為能力不宜的話，我們會做一個適當的調整，會做一個通盤的考量。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局長，現在已經不能考慮到任期的問題了！它已經存在立即的危險性，民衆沒有安全感。最近有報案過的鄉親都躲到山上，為什麼？誰洩密的？這個所長是有問題的，我早就跟你們講過了，暗示你們很久了，你們放縱一個所長在山上亂搞，所以這一次，應該要重新調整所長，我們地方上的反映非常激烈！

**警察局黃局長茂穗：**

我們會對整個分局的主管做個通盤的考量。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那麼還有一點就是說，我們「區區有公車」，我很贊同這樣的政策，就是包括茂林、桃源、六龜、那瑪夏、甲仙、小林，地方上非常的肯定。可能還要拜託交通局或者是衛生局來要求做一個宣導，做一個紅布條，把時間、到哪家醫院，掛在各部落，我想這個部分請交通局跟衛生局來做一個協調，讓人民感受到這個醫療專車的功能性和服務性，地方上也特別支持這樣的政策。假如說經費允許的話，還要請市長能夠幫忙，偏遠地區的確需要這樣的醫療服務專車。

還有一點就是，我們所看到的，從寶來到桃源之間，工務局已經有發包的橋樑工程、道路改善的工程，但是我們發覺到工務局兩年多來工程進度相當的慢，所以我們可能希望市政府行文給工務局，能夠多派幾個工人、重機械能夠開始施作。因為這五個標，只有一個老闆，同時標五個橋樑，所以這樣的工程難免會影響工程進度，但是我們希望工務局從寶來到桃源這一段已經發包的工程、已經施作的工程，能夠要求工務局能夠儘速，假如說沒有依照進度來施作，請工務局依照他的業務權責單位開罰或者是其他的方式來要求改善。

最後我希望民政局，這是大愛區給我的意見，大愛已經是一個新的社區、新的部落，應該要報備給內政部，我們市政府民政局核定為一個里，就是大愛里，後年呢？也應該給他們一個里長選舉的機會，就是大愛里，請民政局在這個部分能夠作業，後年呢他們就有里長候選人。

我今天，的確是有一點激動，因為事實是存在的，我們希望警察局長要有魄力，你們有時候聽你們部屬的人講話，跟我們民間所看到的狀況的問題是不同的。喜歡做壞事的部下，一定會講你好話，那民間看到的問題一定比局長看的清，比較真正發現到問題，所以最後我還是請局長，除了桃源所所長外，你也要觀察那瑪夏的所長喔，做久了就會發生問題，尤其牛樟利益的問題，要想辦法保護我們部落的安全，萬一因為這樣的案件發生事情，我今天議會就有議會的紀錄，所以警察局長，我追究你的責任。

**主席（許議長崑源）：**

好，接下來陳麗娜議員請發言。

**陳議員麗娜：**

主席、市長，還有各局處首長，大家好。我今天要提的這個部分，我們都知道縣市合併現在編預算是第三年，然後也發現其實今年市政府對於編預算的部分有覺得越來越困難的跡象，但是這個困難的狀況到底是屬於五都都有同樣的情形，還是只有高雄市是這種狀況？我們在電視裡頭也看到

台中胡志強市長也一直在說地方上的部分真的是不足，中央應該要多編，這個狀況到底是出現在什麼樣的問題上，我看到市長有講，覺得是財稅的劃分法跟公債法應該要修訂的問題要趕快解決。我覺得這是對的，如果中央在地方財政上的問題趕快做一個解決，對地方上的確是輕鬆不少。

但是在這次的預算編列上面，我們發現了一個滿奇怪的現象。我們都知道還沒來議會報告之前，市府就先做了一個對外的記者會。在 8 月 30 日就講中央的部分少給了多少錢，那時候我們都還沒看到預算書，也還沒送到議會來，到底狀況是怎樣，我們也等著市府來報告。然後送過來了之後，跟我們之後看到的金額其實是有一點點不同的，所以我在這邊是想要跟市長問一下，你在看這個預算的部分，到底是真的我們南北，就是說中央政府對於北部跟南部，真的對南部這麼不疼愛，故意給南部這麼少的金額，讓南部這麼難以生存嗎？到底是爲了什麼？爲什麼要這樣折磨南部？讓我們南部財政沒有辦法平衡？這是怎樣？真的有對我們特別不好嗎？如果是全國一致性的話，那我們沒話講。全國一致性的狀況的話，我們遇到的別人也遇到了嘛！但是如果說是因爲我們自己的緣故的話，那我們自己要檢討，不能說什麼事情都要賴給中央，如果是制度上面的問題——財劃法或是說公債法的部分，那不好意思，我們必須要走一定的途徑去突破它，我們也希望我們都不要負債嘛！高雄市現在列爲全國負債最高的城市，這個也不是市民所要的，幸好是大家一下子沒感受到。

所以我們還是幸福指數非常高的一個城市，這個我們覺得要慶幸說，有一群這麼可愛的市民還是一樣支持著市長。這樣的一個狀況底下，我們更應該要負起全責，怎麼樣讓我們高雄市的財政可以更好才對，我相信一個制度的建立是非常重要，甚至跟中央關係的維護，我一直講是非常重要的。

所以，誠心誠意怎麼樣跟中央來做溝通、拿出最好的政策去爭取經費，這些都是必要的。市府團隊有沒有積極的去做這些事？還是說市府團隊只會拿錯的數據給市長看，讓市長去亂 K 人，讓市長跟中央的關係變壞？這是有可能的，我看了一下這個部分，我們當時看到在記者會的時候提到說，今年的中央統籌分配稅款的部分是分到 231.16 億，然後，這是我們送來高雄市議會的部分。我們可以看到中央統籌分配稅款，其實它裡面還有細分兩個，一個是普通統籌款跟特別的統籌款，兩個加起來這樣多少？有 262 億多嘛，對不對？這兩個數字怎麼會不一樣？這樣就讓我們覺得有點疑惑了，會不會高雄市的財政局不夠強？還是說高雄市的財政局故意弄一些數字讓市長去弄不清楚，然後故意拿這些數字去 K 人家？這很奇怪耶，當然我們還是覺得這個數字是不夠滿意，錢永遠都不夠多，但是這個

跟數據是錯的，這是兩碼子事。

奇怪！當然我們還是覺得這個數字我們是不夠滿意的，這個錢永遠是不夠多，但是這個跟數據是錯的，這是兩碼子事，這是不一樣的。如果說從我們剛剛看的 231 億跟 262 億這樣差多少？知道嗎？差了 31 億！局長，差 31 億是我們所有統籌分配款裏面佔了百分之十幾！這樣能看嗎？貽笑大方。這跟我們高雄市應該有的水準，我們拿這種數據去給人看的時候，中央如果看到這樣的數據的時候，會想說你要跟我講什麼？是不是？我們再仔細研究一下。

我們如果一直在叫說中央統籌分配款的部分，我們感覺我們分太少，但是我們都知道問題從早上到現在我聽到有很多人在談了，都談到應該繳到中央營業稅的部分，應該要屬於高雄市營業稅的部分，都上繳到中央去之後，因為主要的公司都在台北，所以都貢獻給台北了。

好多年前主席也講過了去要求，後來中鋼就回到我們高雄市。其他公司沒有回來的部分，我們陸陸續續幾乎每一年都在提說，高雄市政府要注意這個狀況，如果一直叫財政沒有錢的話，不好意思，這筆經費要趕快去追啊！已經追到今年來覺得慢慢的好像財政的壓力愈來愈緊的時候，市長終於拿這種東西出來，當成說這很重要！你不能夠再忽略它了。

但是，請問一下高雄市議會講了多少年了，有沒有人去重視這個問題？這才是問題的所在。為什麼講了一講再講一講再講，沒有人把它當成一回事，只是向中央稍微吠了一下，到今年才正式的講了這麼嚴重。我覺得這很重要，一定要去做，但是請市長務必真的要去做它，這樣子的話，我們中央統籌分配款也許分回來的會多一點；但是一般性補助跟計畫性補助的部分，這也是有遊戲規則可循，是不是？一般性的補助我們都知道這些該要怎麼補的部分就怎麼補，全國有一致性的東西大家要怎麼補，全國是一樣的。

這個地方上也都可以建議上去。當時高雄市政府是怎麼作業，人家是怎麼補的，對不對？計畫性的補助款我們就要怪我們的行政能力是不是不足？提上去的計畫再回來的時候，到底你提的計畫是什麼、怎麼做的。為什麼逐年下降？但是，如果我們看到中央統籌分配款的部分是逐年上升的，是不是？是你一般性的補助款跟計畫性的補助款的部分是逐年下降。

那麼你說中央虧欠高雄 300 億，這個是怎麼計算出來的，這個要不要怪所有的行政團隊對於計畫的部分沒有認真的去執行。高雄市整個的結構是不是有怎麼樣的改變，這個都是其中的因素。為什麼獨獨去怪中央就說錢沒有給你？如果錢是這樣叫就會來的，這樣政府有必要，地方政府必要

嗎？全部都叫中央補助就好了，地方政府就過個手去做事就可以了，是不是？

所以今天看得出來的原因是，其實問題不是在中央，問題是在整個執政團隊到底是出了怎麼樣的問題，提供這樣的數據給市長，讓市長去 K 中央，然後看出來的狀況竟然是連裏面的數據都亂七八糟，都不太對。差 31 億！是不是？我覺得這個部分的確是說不過去的，讓所有的人看到會覺得非常的詫異。

然後呢？我們現在要怎樣？所有…，我還曾經遇過一個局長跟我說，議員，你應該到中央去爭取一下，我們少了這麼多錢，中央少補助我們這麼多錢。我要請問一下，錢是會從天而降掉下來的嗎？如果在一般性補助跟計畫性補助的部分，地方上面沒有自己去努力，你就只會開口就說：「中央你沒有給我錢。」

很不好意思，我們就不需要這樣的行政團隊。這是一個沒有能力的行政團隊，我必須要在這邊講。另外我還要再提一個，就是我們在提勞健保的問題，局長，你再看一下，李局長，我在看你的新聞稿裏面提到這樣的問題的時候，我很訝異就是說，其實你在新聞稿裏面用了很多有關於政治上的語言來形容勞健保的問題，勞健保的問題真的是政治上面的考量，所以北高兩市不同嘛！基本上我先問你一些基礎的東西好了，我想請問財政局局長，台北市跟高雄市各欠多少的勞健保費用？目前為止還了多少？請你回答。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答覆。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我們高雄市大概欠了 450 多億。

**陳議員麗娜：**

台北呢？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台北我記得到現在它是 600 多。

**陳議員麗娜：**

截至目前為止 600 多。台北還了多少錢？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它台北還了比較多。

**陳議員麗娜：**

有沒有一半以上？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沒有。

**陳議員麗娜：**

還沒還一半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原來我記得是 800 多，現在是 600 多。

**陳議員麗娜：**

你數據有點不對，他們目前已經還到剩下 400 多，請問高雄市現在已經還了多少？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現在還欠 455 億。

**陳議員麗娜：**

所以，已經還了多少了？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那時候大概還了 100 出頭。

**陳議員麗娜：**

還了將近 100，是不是？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是。

**陳議員麗娜：**

好，這樣的一個還法，請問是不是有跟中央健保局談過？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有跟他們…。

**陳議員麗娜：**

是不是？台北分幾年還？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分幾年他事先不是講好，我們是看財力。每年編…。

**陳議員麗娜：**

你們有跟中央健保局談一個方案嗎？台北分五年還，我們分十二年還，是不是？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八年。

**陳議員麗娜：**

我們要分八年還。

## 市長施政報告質詢及答覆（陳麗娜）

---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是八年，但是後來每年那個預算額度不夠，大概都是少還的。

**陳議員麗娜：**

是，所以我們因為預算不足，我們編不出那麼多來還，我們就還少一點嗎！但是我們攤提的時間比較長，對不對？如果我們還多少，中央是不是對等補助？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對。

**陳議員麗娜：**

對嘛！所以說就是這個意思說，如果台北市都可以編的比較多錢，中央政府就補助它比較多，對不對？補助的部分放在哪裡？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它在…。

**陳議員麗娜：**

一般性補助裏頭，對不對？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對。

**陳議員麗娜：**

所以我們就可以看得出來，一般性的補助它就會增加，不，我是說台北市；如果以高雄來講，高雄一下子編不出那麼多錢，看起來是減少，但是這問題是，你編多他就給多，你編少就給少，是不是？這跟給多給少有沒有關係？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不過，這要從出發點來探討。

**陳議員麗娜：**

我們如果什麼事都要從原點來探討，那麼我們有那麼多錢要還，我覺得局長往前看，怎麼還錢比較重要，是不是？你再去找那些原因，那後續的錢你也是要還，除非我們在中央提出一個辦法來看是不是能夠全部都不要還，全部都不要還的時候，是不是全國都一樣，是不是北高的問題。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現在…。

**陳議員麗娜：**

是不是北高的問題？北高在這個條件上面，有沒有差異？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它的差異…。

**陳議員麗娜：**

還錢的條件上面，中央的補助部分有沒有差異？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台北市的財源…。

**陳議員麗娜：**

有嗎？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台北市的財源比較好，那應該照道理講…。

**陳議員麗娜：**

不是，這不是一個理由，我只問你就勞健保費用的部分，我們要還錢跟誰有錢誰沒錢，你一樣要還人家嘛！是不是？中央對你的部分，他有沒有說，我給台北市的條件比較好，給高雄市的條件比較不好，有沒有這樣？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用結果來看是這樣。

**陳議員麗娜：**

什麼？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用結果來看是這樣。

**陳議員麗娜：**

用結果來看。局長，你就是這樣子啦！你一定要拗到你話講不出來，但是我在這邊要跟你講的就是說，其實他們的方式是一樣的，高雄市說因為他比較窮，希望中央多給我們一些錢，是不是這樣？是這樣子嗎？是不是？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補助的性質本來就應該這樣。

**陳議員麗娜：**

是，好。局長，因為你的心裡面就覺得，我比較窮你應該多給我一點錢，其實中央有沒有多給你？我們剛剛在統籌分配款裡面就可以看到了，它有分成兩個：普通的統籌跟特別的統籌，它為什麼還要弄個特別統籌？它就說你以後不夠的時候，我會給你加上去，我還要再加給你，特別統籌是沒有其他的用什麼條件來做的，所以有這個東西出來。

但是我們現在在叫的時候，你要告訴中央的，是要用一個有理的東西跟人家講，不是直接跟他講，就說因為我窮，你要多給我，要不然有許多縣

市也很窮，是不是？所以你要講出一個理由，為什麼你要多給我錢。所以要錢的方式絕對不是這樣，局長，我非常不同意你在這個部分用這樣的比喻方式，甚至你給市長的，我覺得是一個不對的方向，讓市長在對外發言的時候，他所說的這個模式，讓人家覺得中央政府是虧欠南部的，所謂虧欠的方式，是他欠我們的，他沒有按照一定的制度來，他是沒有制度在做這件事情，然後對高雄市的方法是比較不好，對台北的方法比較好。這是高雄市政府製造出來，因為製造這樣的印象出來，結果所有市民都覺得高雄市，住在南部，中央政府都對我們比較不好，用比較嚴苛的條件來對待我們，事實上我們的條件是一樣的，是因為我們先天的體質比較不好，如果需要中央多給我們補助，我不希望是用這種方式，我覺得這是很不好的方式，跟中央的關係弄壞了，然後還讓人家覺得高雄市是不理智的，我們以前一直在講，請你把高雄市設計成一個友善城市，是投資良好的城市，是一個有制度的城市，讓人家投資人敢來這裡，是不是？投資人看到制度這麼不健全，誰要來？這是他們很害怕的地方，為什麼到現在還在玩這種把戲？這些數據拿到這邊玩，我覺得非常不應該，所以市長…。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市長答覆。

**陳市長菊：**

首先我跟陳議員說明，我們對外都講得很清楚，100 年、101 年、102 年是普通統籌分配款，大概一個 204 億、一個 224 億、一個 230 億，這個都是在一致的基礎，我們沒有捏造，因為高雄市政府不需要去捏造，但是我覺得陳議員可能不了解，現在五都只有高雄市有這樣的問題，新北市、台北市、台中縣市、台南縣市他們都一樣；但是高雄市跟高雄縣，原來高雄市是一個院轄市，高雄縣中央補助是三級的縣市，他的補助非常高，因為他的地方財源比較困難。但是高雄合併以後，所有原來補助高雄縣的那些補助的比例標準，他完全恢復到一個院轄市——高雄市原來的標準，這樣的話，高雄市一下子承擔、負擔。

縣市合併當時我們在內政部開會，內政部當時問我同不同意縣市合併？我說高雄市本來就是院轄市，但是為了高雄長遠的發展，我同意；他說所有的財源補助以 100 年為標準，只會增加不會減少。但是縣市合併以後卻不是這樣，現在所有高雄縣的部分我都要承擔，高雄縣原來中央補助的部分，現在不補助，由院轄市自己承擔，包括勞健保費。我們會跟陳議員一起努力，今天我們沒有用什麼政治去思考，政治不是這樣，我也不會有政治性，但是這個部分我一再強調，不分藍綠，如果對高雄市現階段，補助

確實是少了 293 億，以 100 年為標準，我們沒有捏造。這個部分我們把所有的資料給所有高雄市籍，不分藍綠的立法委員，我認為他們應該為高雄發聲，包括我們一再強調，如果中央統籌分配款牽涉到剛才陳議員特別關心，譬如中油，包括台電，他們營業額的部分，這個我們也在努力。我要告訴陳議員，新北市升格，中央承受所有台北縣的健保費，但是高雄卻沒有。縣市合併降低了高雄縣的補助款，這個非常嚴重，我們希望這個部分陳議員能夠了解，我們再找機會跟陳議員說明我們所有的財務狀況，謝謝！

**陳議員麗娜：**

市長，因為他們已經給你這樣的觀念，所以你剛才講的已經重複了，其實 293 億他是把 101 年、102 年短少的部分兩個加起來了。另外，你剛才提到健保費的部分，其實大家的條件是一樣的，我剛才已經做過說明了。其實你剛才所說的一樣要回歸到財劃法、公債法，從修法的部分去解決這些問題，我今天不是要講少了多少，或是你覺得不夠的問題。而是在數據上面，你剛才說我們 231 億的部分沒有問題，那這是送到高雄市議會來的資料，這個數據是你們給我們的，這中間出了什麼問題呢？市長，我不會編這個，這是高雄市政府給我們的資料，資訊上就是這個樣子，這是沒有錯的，所以說…。

**主席（許議長崑源）：**

接下來，請張漢忠議員發言。

**張議員漢忠：**

主席、陳市長、三位副市長、各位局處長、議員同仁，大家午安。我要提醒交通局和工務局，鳳山憲兵隊目前已經裁撤了，鳳山憲兵隊隔壁以前有一個舊宿舍，但是經過眷村改建，現在都移動到新的眷村了，這裡可以算是我的鄰居，當地居民向我反映舊宿舍都沒有住人，造成很多人亂丟垃圾，蚊蠅一大堆，我們擔心會造成登革熱，經過我發文和八軍團軍備局溝通，這裡要怎麼去整治、整理，經過我們努力之後，前兩個月已經把那塊舊部落整治成很漂亮的土地了。交通局局長、公部門，國防部八軍團我們是不是可以藉著這機會和他們互動，目前是不是可以讓我們來管理，開闢成停車場，目前自由路很需要停車場，希望交通局可以和軍備局溝通，把這個非常適合的場地做個規劃，在還沒有開發之前可以讓我們使用。

第二點，憲兵隊目前已經裁撤，那裡現在都淨空了，我很期待，因為憲兵隊在自由路占據一片很大的土地，裁撤之後我希望國防部，包括政府單位，憲兵隊整個地方要怎麼和市政府共同來開發？高雄縣市合併之後，要

## 市長施政報告質詢及答覆（張漢忠）

---

如何拉近整個城鄉差距，不要讓人家來到鳳山就覺得這就是過去的高雄縣。藉著縣市合併，憲兵隊有這麼好的場所，是不是市政府和國防部做個互動來共同開發，或者結合民間來共同開發？交通局長，這個地方來規劃停車場，我們是不是可以和八軍團做一個互動？請局長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我們的確有去看，劉副局長有去看自由路那塊地，整區已經拆平了，我們和鳳山區公所、軍方已經在討論開闢停車場，設計圖也劃好了，一些路邊停車格位可以移進裡面，整個自由路會更順暢，這個部分在道安會報有列管，現在都在進行中。

**張議員漢忠：**

另外一個開發部分，都發局長，這個地方是不是可以來開發？跟國防部來協調，或者和民間團體來做一個互動跟開發？這個遠見是不是有需要？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如果軍方的土地閒置，我們當然會積極和他接觸，讓他土地能夠活化利用，不要擺在那邊當軍營使用，閒置不好，這個我們會和他接觸。

**張議員漢忠：**

那個地方憲兵隊已經裁撤了，因為沒有利用的空間，是不是趕快找相關單位來開發這塊土地？

第二個部分是鳳翔公園，我要講的是新甲派出所，長期以來我們租用那裡當作新甲派出所，經過大家努力，到目前還是沒有辦法把新甲派出所做一個很好的規劃，幾個月前我發現一個很理想的地點，但是養工處很強勢的說，這個不可能。今天我收到警察局的答覆公文，我提供這塊土地，養工處說不可能，因為警察局和養工處對這塊土地…，鳳翔運動公園那塊地目前共計 1,800 坪，現在在整治中，在還沒整治之前我就一直建議，是不是撥一塊地讓新甲派出所可以去工務局養工處做改建，新甲派出所那個地方可以帶動整個衛武營，包括派出所那個市中心，那個地點很理想，但是工務局養工處就是不同意。工務局局長，你們不同意的看法是怎樣？請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基本上它是公園用地，跟機關用地是有別的，我個人也主張公園要還給

市民使用，不宜說在公園增加太多的建築體等等，我覺得這樣不適當。

**張議員漢忠：**

那個是公園用地沒有錯，衛武營那麼大的公園，有差那一塊嗎？用地我們可以整個重新規劃嘛！雖然目前的規劃是公園用地，難道我們沒有辦法變更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站在工務局主管公園的立場，當然我們不希望其他各局處將他們的辦公廳舍都想要建在這個公園用地，站在我的主管立場當然是把公園開闢成讓市民有一個優質的休憩空間。

**張議員漢忠：**

我剛才說衛武營的公園這麼大，就在隔壁而已，為什麼這個整塊都要是公園用地？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在使用分區上它是公園用地，它不是機關用地。

**張議員漢忠：**

公園用地可以變更嘛！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變更不是工務局能夠主導的，這是整個政策上的問題。

**張議員漢忠：**

我認為公部門可以去商討、研議，是不是可以變更？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這個應該要由需求的機關他們去主導，不是由我公園用地機關來主導，是不是我提供公園給你來當機關用地？這個是不合邏輯。

**張議員漢忠：**

因為我們是同部門，都是市政團隊，這個地方是不是可以檢討？撥一塊地來變更地目，那個地方很適合，整個鳳山地區，我覺得那裡很適合新甲派出所，請局長和都發局、土地開發處一起研討，這邊是不是可以來做一個規劃或變更？

水利局長，多年來我一直很期待鳳山溪，剩下一塊大東二路和鳳山溪沒有整治這一塊，我一直期待整治這個區塊，結果呢？麻煩了，我們向中央爭取經費，過程當中，你們對這個地方有了解嗎？你們向中央爭取經費說綠地就是要整治，但是你們有實際去了解綠地整治，當年我們縣市合併以後，整治是政府最需要的工程，但是你們有實際去了解 1、2、3、4 期，1 期是我期待要整治的，1 期你知道什麼地方嗎？局長，請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水利局長，請答覆。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1期就是現在靠近鳳山溪，訓風炮台那邊。

**張議員漢忠：**

你有沒有去看啦！你有沒有去實際地方看？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有啊！我們現在都在設計了。

**張議員漢忠：**

你已經在設計了，可是你並沒有去了解那個地方，你只了解設計，設計之後就慘了，2期、3期、4期都不用整治你卻要整治，我現在在講的就是這些，你們要整治，當然這是我們政府很需要把整個環境改善，這個確實是我們很需要的，但是2期是南門公那個地方，在一年前政府才花一筆錢把公園才整理好，你們說要把它挖起來做明溝，你們設計要把它做成明溝，你看這樣有沒有浪費那沒必要的空間？我現在是一直期待你們要設計一個工程，一定要來到地方基層了解，不是你們在裡面說要怎麼設計、綠地要如何？我在縣政府時代就一直期待，這塊鳳山溪沒有整治的，這塊位於大東二路、跟鳳山溪這一塊，這一塊要整治，結果你們全部把它混在鳳山國小，我們的炮台到體育場門口說要挖一條明溝，甚至安寧街到五甲路也要挖一條明溝，你們有沒有去了解那個地方挖明溝會產生什麼？我們的體育場前面你們要挖一條明溝，局長你看，那條路你們有設計要挖明溝對不對？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我們是把曹公圳…，因為我們現在第1期到第4期已經整治好了嘛！現在要直接接到…。

**張議員漢忠：**

局長，我現在說的意思是因為我們需要整治的是1期，就是大東二路到鳳山溪那一區塊，鳳山溪曹公圳所有的整治就剩那一塊沒有整治，我是要我們的水利局去整治那一塊，我一直在跟你拜託是要整治這一塊，你們到最後卻規劃4期，跟我答覆說要跟中央要經費，中央說如果是綠地就要整治，結果現在呢？有啦！我們的同事有召集那整條路的百姓聯合簽名寫陳情書，這個你們應該都有看過，我的同事有這樣做，但是我期待你們要做事之前，是不是到地方去了解清楚才把整個工程做規劃？我今天講的出發點是在這裡，局長，是不是慎重考慮一下，是不是整個1期急迫性趕快解

決，我說 1 期啦！1 期你知道什麼地方，你們有可能都沒有去那地方看，你們都在局內，沒有去了解那地方需要或是不需要，我今天講的地方在這裡，局長，是不是拜託你要怎麼趕快解決 1 期。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土地的部分，我們大概在上上個禮拜有召開土地的說明會，目前就是後續的土地徵收，我們還在進行另外 1 期的部分，目前細部設計 10 月份已經開始設計了。〔…。〕我知道現在 1 期的部分也有在進行。〔…。〕

**主席（許議長崑源）：**

好，接下來請劉德林議員發言。

**劉議員德林：**

大會主席許議長、陳菊市長、市府的一級主管、議員先進同仁，大家午安。我們縣市合併改制後即將兩年了，從 100 年的總預算到 101 年現在馬上進入到 102 年的總預算，在這個總預算的當下我們可以看到，在最近我們全國做了一個縣市財務的結構跟財務賒借的評比，也是一個調查。在我們高雄市現有的，達到在全國拿到一個雙料冠軍，全國之冠，也就是我們現在的整個財務已經在全台灣負債及舉債是最高的，在這最高的限額當下，我請問財政局局長，我們希望從你的嘴巴裡面來告訴高雄市民，我們現在總體負債是多少？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答覆。

**劉議員德林：**

局長，速度快一點。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我們現在實際負債是 1,929 億。

**劉議員德林：**

如果加上這一次的總預算之後，是 2,100 多少？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2,250。

**劉議員德林：**

2,250，你請坐。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這是預算數。

**劉議員德林：**

等於 2,250 億，如果照全國的評比，等於我們在縣市合併之後，所有的

高雄 277 萬市民，在 2,200 多億負債的平均值來算，等於每人揹負 7 萬 8,000 元，對不對？那正確的數字我們就以整數為主。必須要去承擔 7 萬 8,000 元的債務，所以今天早上就有很多議員在針對 100 年、101 年跟 102 年做探討，在 100 年我們縣市合併之後，我們賒借的收入為 249 億，101 年為 250.99 億；現在 102 年我們的賒借是 247.12 億。在債務還本，第一年 83 億，也就是我們所講的借新還舊；第二年 101 年是 90 億；102 年是 97 億，我們整體實質的舉借數字是借新還舊 165 億，然後一個 160.69 億，這一次又要 150 億。

可是在這邊來講，今天市政的主導是我們高雄市的市長，在整個市政我們實施地方制度，在整個地方政府，他必須要面對自己的財務結構的施政，中央對於整個中央財稅劃分也好、各項的補助也好，在我們開會之前，我不曉得我們的市府團隊在我們的市長直接砲打中央來轉移我們現在負債即將要達到 2,200 多億的事實，市長轉移這個焦點，我是認為沒有這個必要，因為剛剛市長施政報告也講，再大的困難我們的團隊都要迎刃而解；我在想這個是要面對現實，不是因為今天中央讓你舉債 2,200 億嘛！所以我們今天還是要回歸到現實，是不是在這個現實當下，我再請教一下，我們從 100 年開始賒借 249 億，在 249 億當中，我們從 100 年到 101 年的 250.99 億到今年，我們發現了一個現象，這個現象就是在一個稅課收入的部分，也就是歲入的收入，我們在歲入的收入，今天就誠如蕭永達蕭議員所講的，他長期從 100 年、101 年跟 102 年，在債務的舉債跟我們實際的收入為我們 GDP 的成長和下降，我們是一個均衡的數字，所以說在 100 年當下，我們可以看到，我們先講 101 年好了，101 年我們的土地增值稅，100 年編 55 億、101 年編了 95 億，所以在這個增加 40 億，今天早上蕭永達蕭議員也講的很清楚，我不再重複，所以在這上面就是一個浮編的實質例子。

第二點，在財產收入來講，我們編了 58 億，到目前為止我們只收到了 5 億多。今天早上議長也下了個結論，就是從 10 月、11 月、12 月，每個月所有歲入，必須報到議會來作實質的審查。也決定我們現在怎麼面對財務惡化的結構，已經近在咫尺了。這部分來看，雖然比不上歐洲的大風暴、希臘的大風暴，畢竟我們這城市，將要面臨很重大的挑戰。這當下，身為高雄市的議員和高雄市議會，責無旁貸，我們必須要去承擔監督的責任。我們看到審計處對 100 年地方決算的審核報告，我想各局、各處都有的。在這審核報告裡提到，在 100 年時我們整個總預算收入短少了 55 億，等於歲出、歲入要均衡的情況下，我們短少了 138 億，關於這 138

億，我們必須告訴高雄市民，我們現在所面對的問題。第一個，我們這邊賒借了 249 億，是我們在預算時賒借的。關於我們預定收進來的錢，又短少了 55 億。所以在這邊虛列了浮編的歲入來提高歲出、來平衡我們的預算。這邊要借錢，這邊到時候還是要以融資的方式來解決這事情，所以這當下是兩頭在燃燒，我們還有幾個 200 多億呢！我試問大家。

我想請財政局長簡單答覆，現在審計處的決算報告出來，以中間來講，我們的歲入和歲出相抵，短差了 138 億。在這上面不足的地方，你是怎麼應用的？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當然，假使短期可以調度的話…。

**劉議員德林：**

調度嘛！就是借嘛！等於是負債嘛！〔對。〕好，除了我們按時要借的錢以外，我們這邊還要再負債，所以大家可以感受到，要面對現實，把真實的情況告訴大高雄的市民，我們現在所面臨的困難，是非常、非常的大。我們不需要轉移焦點，我們要解決問題，怎麼解決問題呢？我們要自我檢討，在債台高築的狀況下，我們還必須做實質的檢討。我們經常在講今天的城市發展、縣市合併，我們需要什麼？需要建設。我們需要資本門的投入，在地方上面我們需要把城鄉差距藉由縣市合併，把它拉起來，把它帶起來。從服務業的觀光，從農漁業方面，從海空兩港的結合優勢之下多方面進行。市長，你責無旁貸啊！你必須要這樣把它帶起來，可是並不是我們現在所看到實際的狀況，我們的城鄉差距，愈來愈拉大。以目前來看，我們所有重要延續性的補助，全部都在高雄市，我們新興的建設，高雄縣因為城市的發展，就跟中國大陸一樣嘛！從海南這邊的沿海，一路往內陸；我們高雄縣，以往來講算是內陸，我調來以前的資料，我們看看高雄縣以前的資本門，它遠比高雄縣市合併時還要大、還要高，中央補助 80%。到了現在合併後，中央補助的比例減少了，在這種惡化的情況，我們還是要面對啊！

在這邊，我更痛心的來探討。大家剛剛在講中央補助款的問題，好，我再拿個例子來講，希望市長聽清楚。工務局局長，你拿到這本書了嗎？你有沒有看過這本書？你有沒有針對你的問題做檢討？市長，100 年時，我們的公務預算有 108 億在工務局，結果執行到什麼程度？到了年底，我們還要撥 41 億到下個年度，執行率不到 60%，單這點來看，這就是今天我們的行政效能、行政效率啊！這部分審計處明顯的提出來。

第二點，你說中央在 100 年補助我們 485 億。你知道中央還扣了我們

## 市長施政報告質詢及答覆（劉德林）

---

4,200 多萬；另外我們的中央補助款它是延滯的，為什麼延滯？是因為高雄市的行政效能跟行政效率不彰，導致它給予預算的比例，因為你工程做到哪裡，它的經費就撥到哪裡，所以這上面也明白的指出，你的行政單位行政效率不彰，所以導致這問題的存在，這是舉其中之一的例子。

其中之二，警察局局長，我想請教關於監視系統的安置、裝置，對於警察整體的戰力，它的成效如何？

**警察局黃局長茂穗：**

我想監視系統非常重要，我們警察在刑案發生之後，我們調閱可以了解做案歹徒的動向。

**劉議員德林：**

等於說是幫助打擊犯罪重要的利器就對了嘛！〔對。〕在 100 年時，在議長帶領之下，本席一同去找市長，針對縣市合併後，我們那邊需求的監視系統，所以當時市府編了 1 億 7,980 多萬交給警察局；從去年開始執行，到今年的 10 月 1 日，局長，我們裝置監視系統的數量有多少？

**警察局黃局長茂穗：**

第一期的部分…。

**劉議員德林：**

總數是多少？不要分第 1、2 期了，1 期、2 期都沒有做。

**警察局黃局長茂穗：**

目前的總數是 1 萬 5,920 具。

**劉議員德林：**

1 萬？

**警察局黃局長茂穗：**

1 萬 5,290。

**劉議員德林：**

你再講清楚一點。

**警察局黃局長茂穗：**

全部的部分…。

**劉議員德林：**

100 年的部分是多少？是 4,300 多具還是多少？鏡頭的總數是多少？

**警察局黃局長茂穗：**

在 100 年時，鏡頭的部分我們安裝了主機 32 台。

**劉議員德林：**

好啦！局長，我再請教你，你這個部分都講不出來，我告訴你，你們在

今年裝了 4,000 多台的鏡頭。我再請教一下，針對我們的刑法 130 條，請你朗讀一遍。關於刑法 130 條，報告局長，我唸給你聽好了，公務員廢弛職務釀成災害者，處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市政府警察局依法相關作業要懲處。我們在這種情況下，針對監視系統，把經費給你們警察局，而你們警察局的效率不彰，造成延誤。本席強烈懷疑，你們中間是不是有其他陰謀存在？

我想請問政風處處長，關於這部分，你是不是介入了解一下警察局做實質的調查，好嗎？這要列入答覆。

另外我們的研考會主委，你們今天行政單位研究考核，難道沒有在追蹤嗎？你也是嚴重的失職，請坐。主計處，你身為主計，你的歲出怎麼樣來分配，你難道不了解嗎？你是不是一個嚴重的失職？就這個部分來講，你們整個團隊都是無能的一個團隊。局長…。

### 警察局黃局長茂穗：

這個部分，我們會很清楚的將我們辦理的情形跟劉議員做一個溝通，〔…。〕對，我們會做一個溝通。

###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 陳市長菊：

謝謝劉議員的指教。施政是延續的，當然今天高雄市結構性的問題，確實我們的負債率，但是我們都依照公債法，在合法的規範之內舉債。我想依劉議員的專業一定了解，今天在我們其他很多的縣市，連舉債的空間老早就破表了，今天高雄市有借有還，我們的資產超過 1 兆。我們今天為了高雄的建設，從歷任的市長，蘇南成市長、吳敦義市長到現在，我想陳菊當市長，我舉債的額度並沒有比歷任市長更高，這個我們都是非常謹守公債法的規範。剛剛劉議員有很多很多的指教，我們高雄市政府在未來財政的部分，在自己撙節的部分，我們在整個資本門的投入，在經常門的減少上，我想在預算上都有呈現。今天高雄市幾乎我們的預算將近 70% 很多都用在人事費，今天對於國家公務人員的保障，我們也不能因為今天我們債務的困難，就將這些公務人員減薪，或者我們公務人員包括從過去高雄縣政府留下 4,009 人，每年都要支付將近 8 億，這個我們要慢慢的處理。今天我只是剛剛特別請研考會給我一個資料，就是說今天我們縣市合併以後，過去高雄縣的部分，劉議員也很清楚，中央補助的比例，因為三級的縣市比較困難，所以中央補助很高，但是縣市合併以後，它的情況沒有任何的改變，但是中央補助的比例馬上恢復到直轄市的規模，就認為這個是

高雄市要承擔，就因為這樣我們背負很多，這個對我們來講，我們願意負擔，我只是要提到如果中央能夠把原來的高雄縣，它的現狀，能夠三年、五年，讓高雄縣維持原來補助的狀況，能夠讓高雄縣的狀況稍微好一點，然後我們才用縣市合併直轄市的標準，這樣高雄市今天債務的負擔會比較輕。全五都只有高雄市有這樣的問題，台南縣市及台中縣市的補助都一樣，台北市沒有變，新北市沒有變，只有高雄市有這種狀況，所以我們有一些特殊的狀況，這一點我希望劉議員能夠了解。當然今天沒有機會跟劉議員報告那麼多，因為我想還有其他人等著質詢，但是對於劉議員的指教，我想我們高雄市會反省檢討。

剛剛劉議員對我們警察局的很多指教，我想我們警察局，我已經要求，為什麼警察局在這個部分，工務局在預算執行上，工務局的預算，我所了解的狀況，我想因為有一些包括當時我們的一個颱風風災，還有我們有一些工程在進行的過程之中，有若干的不順利，但是我覺得這個部分我們的研考會針對他們的問題，我們都應該要趕快去處理。但是我覺得警察局的部分，我今天早上也特別提到劉世芳副市長應該跟財政、主計，到底警察局在招標的過程發生了什麼問題，為什麼他們招標不出去？因為警察局包括各里他們的監視器，過去有一些是用承租的，有一些有不同的問題，我們現在要警察局把全部所有的監視系統能夠來統合，我想需要給他時間，但是我覺得這個中間，我們相關的局處，包括法制局等等，我們應該來協助他，但是如果有任何的弊端，我們絕不包庇。〔…。〕

我知道，我們現在兩年的預算，〔…。〕我同意，劉議員，今天警察局並不是所有的地方都做不好，警察局在若干，我們期待他監視器能夠發揮我們對市民安全保障的功能上，我覺得我們警察局在這個部分我們來找出問題，所以我們要求相關的局處，針對招標的過程，各里提出的現在監視器的問題各有不同，我覺得我們應該用這樣的一個機會，好好的做一個統合。所以我們做的不足、不夠，我剛剛說過，如果有任何的不法，絕不包庇，我們的政風系統全部介入。但是我覺得現在幫助警察局他們怎麼樣子儘速的招標，儘速把我們市民的期待，監視器很快的在對他們安全的保障上，我想這個部分我們會來協助，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警察局長，再加油一點，你才到任沒多久。事實上如果你說沒有經費就沒有話講，但是經費也有了，從去年的3月給你們到現在，都已經一年多了，好好加油，好不好？

**警察局黃局長茂穗：**

因為剛才沒有時間讓我們說明，事實上只有第一個案子有延宕，但是到年底前他也會完成，其他的案子都沒有問題，因為剛才沒有時間讓我說明。

**主席（許議長崑源）：**

事實就是這樣，現在不是劉議員的問題而已，每一個議員的問題都一樣，局長，好好加油。如果沒有經費就沒話說，現在經費給你們了，從去年的 3 月搞到現在還沒弄好，好不好？

休息 15 分鐘。

**主席（許議長崑源）：**

繼續開會，接下來周鍾濬議員請發言。

**周議員鍾濬：**

主席議長、還有我們的市長跟所有局處首長，包括副市長、秘書長等等的一級主管，還有各位議員同仁、各位新聞界的朋友、鄉親，大家午安、大家好。我想從早上質詢到現在，可見高雄市政府的財政確實真的不好，財政不好很痛苦，當然市長真的是一個很認真，也是很有魄力的市長，也很努力、很認真，但是沒有錢真的很痛苦。市長不管怎麼樣，財政再困難，你的市政總是要推動，你再辛苦也不能讓路不平不平安，不平跟不安是最基本、最大的弊端跟弊病。

我簡單的舉個例子，早上我有先講了，就是從我們世運主場館的世運大道到我服務處附近的整個軍校路，那真的很糟，形象及民意反映罵得要命，市容景觀都很差，行政效率也不好。市長你看圖片，你看這條街，這一條就是我說的，市運主場館在這裡，你看這個蛋型建築，這些太陽能光電板等等的結構，這裡是海軍總醫院，你看這個路面。市政府沒有財政上大的財源，但是市政府裡我們趙處長也很認真，這個還鋪得不錯，如果沒有鋪過就真的很醜，真的，至少從世運主場館到右昌軍校路加油站，市長你如果去看，你真的會掉眼淚，高雄市政府還有這麼糟的路，這是 28 米的路，不是 18 米也不是 8 米，是 28 米的重要道路，你說其他比較偏遠的那也就罷了，沒錢就辛苦一點用補的，這已經補整年了。當然上一次我跟你講的，有質詢就有效，俗話說：「路見不平，拔刀相助。」但是現在不能隨便拔了，不然那些警察局長可能就去辦了，不能吃案，但是可以質詢相助，不能拔刀相助至少也可以質詢監督。

市長，這裡最少 50 個洞，你最後補了 50 處，這個補破網的最少就有 50 個，歡迎市長來實地勘查，看是不是確實是這樣，我不會隨便亂講。不要說我們議員只會說柏油路，只會說路面，水準好像不怎麼夠，但是實

在看不下去了才會提出來，包括三山街。請市長簡單答覆，有說有差，以前後昌路罵一罵，或是鳳楠路底下，高速公路楠梓交流道要左轉鳳楠路的，真的有效，講了有改進。市長，你看這個要怎麼處理，請市長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答覆。

**陳市長菊：**

軍校路跟三山街這個道路很重要，剛剛周議員在 powerpoint 裡面呈現出來還有一些地方是補過的，這表示市政府有在維修。

**周議員鍾濬：**

補一大堆。維修沒錯，不好看啦！

**陳市長菊：**

這個好看，我想實用也很重要。

**周議員鍾濬：**

沒錯，但是也不怎麼實用。

**陳市長菊：**

因為現在市政府今天整個這麼多的，第一個，我不能讓路坎坎坷坷的，如果他現在已經有鋪路、有整理，養工處在整理了，但是是不是很快的來刨除再重新鋪，這個部分我會從專業上來評估。至少我想謝謝周議員來告訴我，有這麼多我們在道路上的缺點，這些缺點，我覺得任何指出我們缺點的，我們都覺得很感謝，至少我們有看不到的地方，所以這個部分我會要求我們的養工處去會勘跟了解。這個部分看是要全面刨除重鋪或是我們可以整理，現在我想每一塊錢必須用在刀口上，這個部分我們就盡量實用，但是不能讓市民的安全受到威脅，謝謝。

**周議員鍾濬：**

市長，謝謝。我跟你說，最好是趕快刨除，治本啦，不然你治標在那邊貼都沒有用，只要一下雨或是路面有重車在壓就真的鋪了等於白鋪，浪費又不平，形象又不好，給市民的感受又真的很糟糕。

再下一個，這個都一樣，三山街的。再下一個，楠梓 A2 的公園，放下一張，早就應該要開闢了，這是在我們的軍校路，前面是楠梓區右昌國小，下來就是軍校路 880 巷的 36 弄中間有一塊綠地，就是 A2 公園，這全部都是市政府的地，莒光段二小段 277 是地政局所列管的，278 就是我們養工處、工務局所列管的，這兩塊土地有將近 0.43 公頃，其中有將近 0.42 公頃是有三七五租約，也就是耕地租約的，依平均地權條例第 11 條：「依法徵收或照價收買之土地為出租耕地時，…，並應由土地所有權

人，以所得之補償地價，扣除土地增值稅後餘額之三分之一，補償耕地承租人。」估起來大約 3,000 多萬。自 94 年就開始說要做了，將近七年了，當然 94 年不是陳菊市長任內，結果曾幾何時，到了 101 年的現在，那時候可能 3,000 萬不夠，現在已經 3,500 萬了。

我在強調的這些全部都是市有的土地，要徵收補償都不是難題，就是看魄力，你不處理的話每年依照公告現值調整，市長，你要注意，你現在雖然沒有財力，但是你如果不早日處理，每年的公告現值都不斷的在增加，因為你做了滿多的功德，滿多的績效，所以造成左楠區的地價都暴漲，當然包括這一塊都有在增值。昨天包括去我們的明潭路看，我也很高興，當然是一定要經過抗爭才會處理，我也不贊成那個，不過確實有一些狀況如果有強力的表達就會比較快，像這個在這裡默默的講了幾十年，一樣都無動於衷，這樣就很可惜。但是你實際上你不徵收也沒關係，當然你可能認為也沒差，又不是只是在我的任內沒有做而已，每一任都沒有做。但是你慢慢的無形中都會流失你的財政，增加你的負擔，為什麼？你會增加財政負擔，你沒有徵收、不處理，五年前 3,000 萬，五年後就 3,500 百萬了，再五年後你就要付 4,000 萬了，我跟你講真的，你會很麻煩的，因為這些增加出來的費用，因為我們效率不彰的情況之下，造成你的財政負擔更糟糕。所以我建議這個要早日開闢。

第三個案，等一下再一併讓市長簡單說明。第三個，左營合群新城，就是我們左營很多眷村已經都改建了，蓋了一個叫合群新城的，包括合群里、崇實里，還有明德里，還有自助里等等的很多都搬到合群新城去了，蓋好了。看下一張，都蓋好了，市長，這就是所謂的合群新城，最少有一、兩千戶，你看到的這個只是一部分。從另外一個角度看，等於是一個大的 cluster，全部都是合群新城，不是合群社區而已，那個幾乎是一整個大社區，跟現在的果貿還有翠華、翠峰可以相比擬的一個大社區。他們現在的周邊道路雖然都開闢好了，舊有的小道路都有開了，但是還缺乏很多公共設施，包括合宜的市場，好像我們全聯社那種有生鮮超市的，也不敢說要跟家樂福或是好市多比，至少來一個有生鮮超市的，像全聯社那種適宜的市場，也都沒有。

市長，新台 17 線，你剛開始參選市長的時候，我就很欣賞你的這個新台 17 線的政見，我也贊同，結果現在都沒有做，很可惜。當然國防部，我知道，等一下也請市長做說明，為什麼都沒有？我們看到的合群新城如果可以藉由軍方中正路開闢一條新的台 17 線，我相信那裏的百姓不只地方發展以後會很方便，而且整個社區都會發展起來，而且市長的政見也能

夠兌現，我想盡量跟國防部相關單位來克服、溝通。這是世運主場館，因為時間的關係，總質詢時再談。

水管路二段 361 巷 357 號前面，交通路口整個安全的改善，市長你很忙，我建議你實地去看，我剛剛二點半去那裡被人家洗臉而已。他們說，你為什麼從左楠區管到我們仁武區來，我說看到路不安才來關心，其實是有人去陳情。市長，你看！這一條水管路二段，在這邊開了一個…，交通安全島都打掉了，中間的行車分向線安全島也打掉了，竟然都沒有交通的標誌及號誌，也沒有畫斑馬線、也沒有紅綠燈，非常的危險，開這個缺口不是在你的任內，那是高雄縣的部分，我也了解既然安全島打開，至少交通號誌等等的，交通局或是警察局的交通大隊要來裝設交通號誌，我今天去，他們會勘的通知單是怎麼寫的？研究把安全島封閉，我光是看到這樣寫，我差點就要吐血了，因為上一次去檢討的時候，我們是說要如何改進及加強交通安全？不是要封閉這些安全島，要封閉安全島也不是我們幾個人說要封閉就封閉，要經過交通安全督導會報才能封閉的，要開也不是那麼簡單，不是去看一看就要封閉，所以剛剛有人就罵，是誰建議要封的？我說是養工處他們，跟我無關，我的建議是如何改進這些交通、增進交通安全，我不是叫他封閉起來就安全，不是這樣的，既然打開了就要好好的處理，結果這一支路燈有可能被涉嫌移動造成對準人家的房子，市長，這是 361 巷 357 號，人家房屋前面的大柱子就是景觀路燈，你想這一間房子…，如果這是你家，你一定會抗議，不只是抗議而且房價會慘跌，房價一定會跌二、三成以上，會嫌路燈就對準你家的門口，真的對準人家的房屋，很沒有天良、很沒有道德。市長，我想這個有被動過手腳，路不平、路不安的，你看！還有這些螺絲在這邊，養工處的小隊長跟我說，周議員，這有可能是…，但是沒想到今天是研究把它如何封閉，造成那些百姓反彈，所以我拜託市長及相關的單位，除了工務局、養工處、還有交通局、警察局交通大隊都要去了解，看要如何解決？既然安全島打開了，如何去做修繕？如何增進交通的通行安全？包括增設交通號誌、紅綠燈、人行道斑馬線、照相取締器材，那裏百姓都說，開車的人很沒有天良，速度非常的快，應該要增設那些取締的器材。我說都非常的需要，把它裝設下去花個 100 多萬，以後會收入 1,000 多萬，現在財政不好，也可以增加收入，所以請市長針對這幾個案子簡單答覆一下，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答覆。

**陳市長菊：**

第一個，仁武的水管路二段，我們請交通局去了解一下，仁武地區市民的安全，我們一向都很重視，這個部分交通局要用他們的專業針對這個路口的部分，要如何維護市民交通的安全，我請交通局…。〔…。〕路燈的部分我們去了解一下，因為那是整條路，當然不可能因為旁邊…。〔…。〕我會認為這個部分一併要去考量。另外楠梓區 A2 的公園用地，因為開闢的經費達到 5,000 萬左右，這個部分我們會做一個考量，只要經濟及財政許可，當然公園開闢越多越好，這個部分…，謝謝。另外周議員也提到新台 17 線，我們基本上都做了很多很好的規劃，道路部分都完成設計，但是軍方不同意土地撥用，所以到現在這個部分…。〔…。〕軍方為什麼不同意？我沒辦法答覆，我只知道我們現在兵役局及相關的立委，包括過去的張顯耀立委也居中協調，大家都說了。〔…。〕我怎麼知道？軍方就是不要撥用，他們不同意啊！〔…。〕對不起！他們沒有告訴我為什麼不同意，這是軍方的土地。另外，剛剛周議員很多的意見…。〔…。〕沒有什麼不好意思答覆的，軍方的部分我沒有辦法替他們答覆，周議員有很多好的意見，每次周議員對左楠地區的建設意見，我們都非常重視，對所有的道路包括三山路、軍校路等等，我們不足的地方，希望養工處你們去看的狀況讓我了解，我們會儘快來改善。〔…。〕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接下來，吳益政議員請發言。

**吳議員益政：**

議長、市長、各位局處首長，大家午安、大家好。從今天早上到下午聽到很多有關財政的問題，我還要確定一個問題，就是我一直講的中央財政修正劃分法的職權在中央，地方的立委有天職要去處理，地方的市政府有義務把這些資訊，要怎麼去修法的提案送給地方不分黨派的立委，我說的，如果沒有提供是我們沒做到，如果提供了，他們沒有做是他們沒做到，如果我們有準備、地方立委也有提案、中央不准，那麼責任在中央，不管是立法院、行政院或是總統府，所以我一直講，尤其勞健保已經講了好幾次終於修法通過，現在不必多繳那些錢，但是還有累積 400 億，那些舊帳還是要由中央去處理，那是不分黨派的，台北市跟高雄市…，台中市以前不是院轄市，不然他們一樣也有這些的問題，一開始勞健保本來就應該要全國統一，那是當時的設計不對，我覺得地方政府應該把提案給地方的立委，地方立委要去提案、追蹤，追蹤不夠的要看是誰的責任，我想在這裡把這一個問題釐清，這一條就差了 400 億，累積負債就不會這麼多。

第二個，財政劃分法不知道已經說了幾年了，我都不好意思說了，我們

的小孩都要變成大人了，我們還在這裡說這些，大家花這麼多的時間在這裡坐、在這裡說，大家領薪水，一說再說，現在回頭要講的，地方政府能做什麼？大家都知道財政是地方政府很重要的一個議題，現在除了中央財政劃分法以外，我們地方能做、該做、沒做的，我們來檢討這幾件事情。

第一個，我要說殯儀館的事情，最近我們有一些改革，我用結果論來說，現在縣市合併之後不夠用，殯儀館從死亡數字來看，每年都是 9,000 多人，現在縣市合併後，一年大約有 1 萬 8,000 多人，民間幫忙處理這個事情都沒辦法滿足，我們現在的南側大仁廳、八鳳廳、九龍就一直蓋起來，其實土地就是這些，一部分殯儀館是合法的，但是大部分都不合法，現在這一區是停車場，殯儀館在這裡，這邊都是住宅區，業者說要就地合法，我想是不可能的，不管他們是後來搬來的或是以前就搬來的。我們很簡單的看法，現在這裡在都市重劃，除了那一大塊地區要變成公園以外，我們希望能夠加快速度，不管是民間的或是政府的，現在大部分都是政府的，把停車場這一塊規劃擴大成殯葬的禮儀廳、寄棺室，民間的公司設在這裡沒有關係，停車場可以在這裡，公司可以在這裡，這裡沒有在辦事情，禮儀廳可以在這裡，寄棺室可以在這裡，這是最簡單的，這樣不會牽扯到後面都市重劃的問題。這個部分在都市重劃的時候，希望都發局能夠併案，副市長是主委可以考慮這樣，這樣是最簡單也影響最少的。一樣由政府興建，永字堂、福字堂一樣由政府來收費，這是一種方式。第二種是他們要租或是我們蓋完之後 OT，民間來蓋是比較複雜的，還有很多有的、沒的由政府來蓋，就按照現在的禮儀廳來出租，或是由政府蓋民間來營運，就是由政府來蓋、規劃，是不是往比較現代化的角度來發展，這是我對殯儀館的一個…，講了一大堆的問題，最簡單的就是對調就好，這是第一個有關場地的民營業者訴求要合法的問題，我認為就地合法困難度相當的高，我也勸他們不要想這個問題，站在任何的民意代表及市政府的立場沒有人會支持，只有你們同意而已，要做就要做大家同意、合意的事情，才能去做，這就是大家都合意的，我想聽聽看市政府合不合意，我不知道市政府有什麼困難？等一下可以答覆。

第二個，永字頭後面的發電機，之前就已經說要遷移了，前年就說要遷移，去年要編列遷移預算，結果去年沒有編、今年也沒有編列，頭尾加起來只不過 600 萬，那個會影響動線，我不知道今年有沒有編？沒有編，要怎麼去處理？這個都影響到後面的整個動線。我常說明明知道有這件事，但是還要一說再說就是浪費大家的時間，這個不是天文數字做不到，這會影響到整個的動線，我們還有很多的事情要做，能解決的就趕快解決。

第三個，我跟好幾位議員鄭光峰議員及民政局座談會，我跟他們說了好幾個議題，停棺室你們已經要改了，之前說的二樓的寄棺室，比較窮的人家都在那裏寄棺及辦儀式，那裏很陰暗也很狹窄，棺木在裡面也無法關門，不論在那裏走動或是在那裏祭拜都不夠空間，市政府已經有提出一個改善計畫，要把一半…，本來有四十幾間使用不完，現在擴大把兩間打成一間，他們針對這一點也誇獎民政局，聽說今年已經編列了預算，但是他們建議在北側開一個斜坡，讓棺木可以從那裏進出。其實開一個座談會，問題大概就可以解決，這些都是知道的問題，奇怪！經過一年、二年、三年，問題還是一直擺著，針對殯儀館問題由民政局或是市長答覆，請市長指示。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答覆。

**吳議員益政：**

三點，由南遷到北，有問題嗎？

**陳市長菊：**

細節的部分請民政局等一下回答，基本上大的方向是整個殯葬設施的改善，現階段殯葬處大規模人性化、透明化，這個地方是每個人最後都要去，我覺得那個地方讓它整個環境及空間更好，我過去將近快二十年在台北市擔任社會局局長，我對整個的殯葬設施、內部、停屍間等等，這個部分我都有親自了解，我也做了部分的改善，但是我覺得剛剛吳議員提到，只要高雄市政府能做到，我願意在預算上全力支持，我記得民政局最近跟我要了第二預備金，大概也不少，我忘了數字，當時提到殯葬設施的改善。有些時候我們做了很多的改善，但是沒有讓民間業界覺得那麼方便，我覺得這個部分議會能夠支持我們。我們必須管理，有時候會跟業者的利益互相衝突，譬如業者希望在那裏擺花覺得很方便，但是站在整體殯儀館的設施上，人、車、棺木都很混亂，我覺得這樣不好，我想大的原則我會支持，包括整個停棺室，殯葬設施最好的改善我支持，其他幾個部分，請曾局長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答覆。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關於殯葬處很多的設施及政策的部分，我們也跟吳議員交換很多的意見，吳議員今天已經綜合出很具體的三點，我簡單做一個說明。第一個，我們要由南側移到北側，的確在南側這個地方有很多非法的禮廳存在，但

是因為我們殯葬管理自治條例已經修正了，所以我們的禮廳是可以單獨設置，至於在這個地方讓他合法化，我們去輔導他合法化或是遷移到北邊，這個牽涉到整個都市計劃規劃的部分，我們在市府內部再做一個檢討，因為的確在南側的地方跟我們的住家是比較接近，所以這個部分我們回去再做檢討。第二個，就是發電機的部分，我們第一次做檢討的時候，因為我們發現那個地方的動線會影響到佈置的車子…。

**吳議員益政：**

人車分離是不符合市政府的政策，因為既定的沒有遷移，反而你的美意沒辦法落實。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跟議員報告，原來是有影響的，但是因為業者一直反映，透過議員也一直反映，但是我們堅持在那個地方不希望業者做長時間的停留，其實我們是希望把棺、車可以分離。

**吳議員益政：**

就是因為要分離，所以要遷移發電機！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是，這個部分我再跟議員做一個比較詳細的報告，我們其實已經做了很多的規劃，我已經把隔離的地方拿掉了，所以現在進出是沒有問題的，但是那個發電機是不是要遷走，這個部分我們再來爭取預算，因為那個地方也的確是老舊了，我們會把它遷移，但是可能不是今年、明年的預算…。

**吳議員益政：**

謝謝。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這個部分最主要沒有影響到動線，我要跟議員說明。

**吳議員益政：**

這個你回去再研究，我還要說下一個議題。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不好意思，第三個斜坡道的問題，我們會跟停棺室一併改善，謝謝。

**吳議員益政：**

都發局再檢討一下。第二個，我要講到今天的主題 BRT，我今天不是站在推動大眾運輸的角度，我現在講的是都市發展，如何創造都市財富的問題，這個庫里堤巴大眾運輸，待會再跟大家說。你看我們這一條中華路，紅色的是商業區，黃色的是住宅區，中華路這麼一條的大路，你看往下延伸都是住宅區，庫里堤巴剛好跟我們相反。你看他們的 BRT 也好，輕軌也

好，也不一定是 BRT，它的大眾運輸是在中間，它兩邊的強度一定就是比較高，所以越遠就越傾斜又越低；越高的，不管是商業區或住宅區，就是你讓它蓋容積，當然商業區是最高的，就是強調這兩個人口密度相對要高。但是我們的中華路剛好是相反的走向，這裡是住宅區，相對商業區一定是比較低的；這裡是商業區，結果這裡卻是住宅區；這是北側，它往下都是一樣，一直到九如路；這邊是工業區，這邊是住宅區，你看中華路這麼大條，結果兩邊卻是低度使用。當然是都市發展過去的發展，以前覺得是很正常的，但是以現在來講，地方政府能做的，就是怎麼整個去檢討道路跟整個區域發展。

區域發展怎麼透過大眾運輸，因為大眾運輸夠時，它的強度才能使用、才能拉高，當然拉高要有市場的，像北區大家也都知道漲價得很利害。我們現在講的不是希望鼓勵房價漲，可是從都市發展來講，你給它的強度較高時，市政府將住宅區也好，工業區也好，把它變商業區時，對政府也可以取得不管是代金或取得用地，分地或分錢，還是整個增值稅、地價稅都會提高。當然帶來的商業活動或其他的強度使用提高，政府的稅收才會增加。這裡的交通道路這麼好，結果大家還是開車、騎機車的，旁邊都是四樓透天厝的住宅區，所以我們的都市發展變成沒辦法…，因為政府做甚麼工作讓我們整個都市發展、土地發展的價值，是資源沒有做很好的重分配。這不是說過去的不對，而是現在我們看到這個問題了。都市發展是北區比較有發展，道路又那麼寬，如何讓兩邊的整個使用強度提高，透過 BRT 也好，輕軌也好，都是選項。

現在我們要建輕軌是不可能，不是不可能，而是花費更貴，所以 BRT 跟輕軌它不是替代競爭型的，它是某方面的輔助。現在我們的輕軌也通過了，當然希望進度快一點以外，希望 BRT 是規劃…。我說過現在當然政府無法同時做輕軌，又同時要做…，那麼多錢，都是要花錢，我建議市政府是不是做一個規劃案，因為中央對這個大眾運輸的預算，什麼時候要來也不知道，它隨便匡列個 100 億、200 億大眾運輸公車。所以我認為先花一點小錢，政府先做個規劃案，把這種可能性，不只是中華路或其他的，規劃先把它找出來；一旦中央有預算，我們就可以馬上訂計畫型，爭取預算。我們不是要錢，是那筆錢下來、那個計畫下來，正好配合整個都市發展。都發局要整個去檢討，到底要怎樣使用強度會更高，對地方的發展、地方的財政有助益，這是我們自己可以感覺得到的。所以這個規劃本身就是一個槓桿，規劃費不是很多，相對不是很多，一旦中央有預算，我們就爭取，前提還是都發局先把這個地方的交通跟都市發展重新做一併的檢

討，而不是說…。我們去庫里堤巴那個 BRT 很漂亮，我們就引進來高雄，我可不是「三八三八」的，看到那個就要學那個，我們還是要思考，是不是適合我們？如果這是一個很低的資源重新分配，但是可以對高雄的財政跟都市…。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我們這個部分願意先行規劃，這個部分請交通局先行規劃，我們將來有沒有財力、財政的負擔或者跟中央爭取，這個部分是下一個階段的努力，至少針對這個進步的方案我們先行規劃。〔…。〕

**主席（許議長崑源）：**

住宅區跟商業區的稅收就差很多了。〔…。〕對。接下來，蘇議員炎城，請發言。

**蘇議員炎城：**

市長、一級主管、各位議會同仁及記者先生、小姐，大家好。如何開闢財源和開發地方建設，我們 102 年度總預算支出是新台幣 1,389 億，比 101 年度總預算 1,402 億還少 13 億，如果扣除 97 億債務還本（佔預算 6.92%），歲出總額還有 1,291 億，但是舉債空間只剩 600 多億。在這種情形下，雖然我們評估市府財產還有 1 兆以上，我們有那麼多的財產，但是為什麼還要跟銀行借錢？這 97 億債務還本，我們以往只還利息而已，再來是要本息一起還，也就是之後要連本金一起還了，你聽得懂嗎？但是這 97 億應該都還利息而已，這麼大的利息支出，讓本席覺得很可惜。在市政府財政很不好的情形之下，還要繳這些利息，我感覺可惜啦！但是相對的我們有那麼多的財產時，我們為什麼不予以處分呢？不是針對財團的，是針對民衆的需要，為什麼不先來做個處分呢？我要說的是鳳山區第二公有市場，這是民國五、六十年時，發給鳳山區第二公有市場的建築物使用執照。這民國四十幾年時，鳳山區第一公有市場的營運狀況；這是民國四十幾年到五十幾年當中，他們在營業的地方，這是他們建好後在營業的地方，這也是他們建好後，目前在使用的現況。再來這個相片比較舊了，中間凹進去的地方，是以前的黑瓦厝，在民國四、五十年時代所建的，那時沒有申請使用執照。

再來，這是鳳山區第二公有市場攤商業者的心聲，第一、攤商業者為了自籌經費興建現有房子。怎麼說呢？當時的土地較不值錢，所以他要賣掉好幾分或好幾甲的土地後，才能建這一間房子。當時攤商為了要領到執

照，所以用市公所的名義去申請，而建房子的經費是由攤商上一代的長輩去籌錢、去賣土地來興建的，所以才能拿到使用執照。有使用執照後，到目前為止，房屋稅還是由這些攤商業者自行吸收，所以我們請求鳳山區第二公有市場，以現況的使用面積由現有承租人優先來承購。為什麼？我們跟人家借那麼多的錢，況且那裡的面積很大，鳳山區第一、二公有市場的面積可是很大的，民國 78 年我當市民代表時，我就是去爭取變更為商業區。在七到九年前，當時縣市尚未合併，縣政府裡有一位林昭福先生，他是內政部都市規劃委員會出身的人，他打電話告訴我說：「蘇代表，你在奔走的案子通過了，已經變成商業區了，但是附帶條件是要都市更新，如果都市更新窒礙難行，就要市地重劃。」在這種情形之下，就表示可以做交易，但是拖到現在一直都無法處理，所以這些攤商，這不是財團，是他們的祖先賣幾甲的土地，湊錢來蓋的自己的房子。

下一張，所以我們建議陳菊市長，支持鳳山區第一、第二公有市場攤商的業者爭取權益。前次的議會，我也非常感謝議長，我當場跟議長拜託，這些業者他們不是財團，是四、五十年前他們賣土地來買房子的，那時候在前議長之前，他們就有限制 500 平方公尺的問題，不能超過 500 平方公尺，如今議長答應了，也有做到，議會的同仁也都有做到。

我再講一個其他的，我們的議長是真的很不錯，他沒有分什麼，主持會議也很公正，我們講白的，蕭永達反對一個預算，他也說停 5 分鐘，我們都沒有反對你們的預算，支持你們，你們還自己內亂，講白的，我真的很欽佩，這是我附帶講的。所以議長也很支持同情三樓這些業者，這些自治會的代表都來旁聽，他們希望 500 平方公尺限制放寬之後，市政府能夠迅速將這些土地讓售給他們，那不是財團。我說完之後，有關單位、還有市長再一併回答。在這個情形之下，前會期我也提出來，私下也協調好幾次了，為什麼一直到目前為止，沒有一個解決之道，九十幾億付利息錢而已，我覺得相當的可惜，是不是可以以最快的速度處理掉，平衡我們的預算。

如何有效地降低交通違規，並改善公車處嚴重虧損的問題。下一張，我們有看到下面的數字，台北、高雄市當然這個數目，台北 100 年數目有降下來，但是我們提升 2 億多萬，這大家都看得到。這主要發生的原因都是違規停車、闖紅燈、一般道路超速等，台北市也大同小異。但是我覺得高雄市最大不同的地方，我相信議長、議員也常常看到，因為都躲在樹旁、躲在車後，等到紅燈右轉，他就跑出來攔，有時候忽然跑出來，高雄市的市民會嚇到，有時候會跌倒。今天若是光明正大站在十字路口，我覺得法令是要人家改過自新，不是像在抓小偷那樣抓，高雄市的市民不是小偷，

違規當然要處罰，但是光明正大站在十字路口，我相信可以達到改善的效果。但是為什麼我看很多常常躲在樹後面、柱子後面或是車子遮住的後面，轉過來之後看到，你違規，就衝出來，坦白講不是正常取締違規的手段。因為法律的目標是要讓人家改過自新，我覺得這樣的處理不是很光采，所以希望這方面能做改善，用勸導來做改善，不是用罰款來做手段。這個就很明確，100年7月與101年7月同期，成長4成，高雄市101年交通違規金額增加2億4,323萬；台北市同樣的年度減少8,056萬。為什麼別人能夠減少，而我們一直增加上去，減少並不代表交通規矩不好、交通會亂，這就是值得我們去思考的。

再來，公車處營運財務上半年虧損到100年年底累積已經216億，可能是路線過多，負擔太重等，我們為什麼不參考民營的企業，民營的企業也是在經營，或是考慮如何節省、如何開源節流，讓虧損不要持續擴大。當然現在的成效已經有出來了，去年跟今年已經省3,900多萬，所以就有進步，但是這樣還是不夠，若是繼續虧損，這是一個缺口。當然公營的不計算營收、營利，但是也不能讓這個缺口一直擴大，會拖累我們的財政。

本席建議物價上漲，民衆活不太下去了，應該檢討改善標誌，或是加強宣導，以免民衆受罰，儘速提出改善公車嚴重虧損的問題，以避免市政財務繼續惡化、虧損。如何有效地規劃改善機車停車收費，如瑞豐市場、新堀江…，這是火車站，這個地點都是不錯的。目前高雄市有277萬多的人口，但是機車有230多萬台，使用率達到61.9%，是五都裡面使用率最高的，機車的停車格，是不是符合現況的使用？應該審慎評估機車停車位，以管理代替收費的方式，本席不建議收費，收費15元，僱用那些人，一天能收多少？我們主要是讓市容整潔，停車格若規劃足夠，就不要收取費用。再多的經費都花了，這不是很大的經費，我建議不要收，但是交通要整頓好，規劃足夠的停車位，讓大家停，這樣才不會造成民怨。雖然沒有多少錢，但是說實在的，請那些人力、請那些人做其他處理，是不是省不了多少而增加麻煩，反而會引起高雄市民的不滿、抱怨。

下一張，未來石化產業布局的定位，高石化的發展應該提出因應策略。高雄煉油廠民國104年，因為政策的關廠衝擊南部龐大勞工的就業群，以台灣經濟研究院的研究報告指出，中油高雄煉油廠轉營規劃的效果分析，依據南部大高雄地區仁武、大社開發的案子，受影響的有12萬人，包括親屬有40萬人。在22年前行政院長郝柏村，自從宣布民國104年高雄煉油廠就要遷廠了，目前剩3年的時間，為什麼沒有看到這方面的規劃跟因應措施，已經火燒屁股了，才來進行石化業資源的盤點，歷任的經發局局

長都有嚴重疏失之嫌。剩不到 3 年的時間，你們怎麼去研究評估，要什麼時候才能做處理，不要事情都推給中央跟經濟部，不管煉油廠去留與否，地方政府就要提早掌握民意，積極表態，定出策略及處理，才不會影響 40 萬的從業人員，跟居住在當地的後勁居民。議長，延長 3 分鐘可以嗎？

**主席（許議長崑源）：**

好。

**蘇議員炎城：**

謝謝。其次台灣石油工會第一分會，目前分別向市府，還有行政院南部中心陳情，工會組織的勞工局，有沒有掌控該工會的動態，鍾局長你不要忘記，在煉油廠大家都說你是顧火爐的，顧火爐的有兩種用意，就是你是基層起來的，第二點就是基層勞工的心聲你最清楚，我常說你對勞工付出很多，工會大小場開會你都有到，但是這個問題，我是不了解你有什麼作為，不要做了勞工局長就忘了以前的事情。請問煉油廠在民國 104 年去留與否，這個議題你有沒有跟工會講過？市府財政已經達到舉債上限，為何市民學苑與勞工大學，兩個機關辦理的課程重複，都有嚴重的重疊。重疊的部分達到 99%，只有一科不一樣的就是勞資爭議處理法與團體協約法是教育局沒有的，市民學苑所沒有的以外，其餘都是一樣，就是沒有勞資爭議這個法而已，有浪費公帑的問題。更離譜的是勞工局所送來的資料，在 179 頁中的工會法組織法研習班，應該是工會組織法，所以多一個「法」字，這個研習班資料送到議會都沒有檢查，所以建議下一次就要做這方面的處理。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答覆。

**陳市長菊：**

謝謝蘇議員多項的指教，你說鳳山公有市場的部分，我再請經濟發展局市場管理處就這個部分，針對蘇議員的建議，我們研議有沒有哪些可行，可以這樣來處理。第二、你覺得我們的公車處整個連年的虧損，這個部分在 12 日議會有一個專案的報告，我們的交通局等，會到議會做專案報告。有些時候公車的服務、虧損，也不只是高雄市虧損，很少對於大眾運輸的服務是賺錢的，不過這個部分將來我們可以跟議會報告，有哪幾個方案能夠慢慢減少虧損，或者委託民間來經營。我想現在公車處龐大的駕駛同仁，員工就業的保障，這也是我們要面臨的問題，這個部分我們到議會做專案報告的時候再討論。

剛剛蘇議員特別關心中油 104 年要遷廠，蘇議員認為市政府沒有作為，包括勞工局不關心，我跟蘇議員提到，我們到現在才在一個月以前，中油林聖忠董事長第一次到高雄市政府訪問，正式跟我們提到中油會遷廠，同時接下來，就是整個中央對中油遷廠等的規劃。我想我們沒有推給中央，不過至少我們要知道中央，要不要遷廠的政策要明確，他們要告訴我們，未來市政府要如何配合，未來這麼多石化工業的員工，石化業界未來何去何從，因為整個中央產業的布局，應該要非常的明確，這樣高雄市政府才能針對這個部分，善盡地方政府的責任。我們對於中油第一工會的這些員工，都是過去我認識的老朋友，蘇議員也是工會的領袖，也了解我跟這些工會，過去擔任勞委會主委跟他們的關係，所以我們當然關心。不過這個關心要怎麼樣才有用，要如何共同解決這個問題，我們都願意來努力。蘇議員有若干對我們的批評，做得不夠的地方，我們會再來檢討，謝謝蘇議員很多的指教，因為時間的因素我不能再答覆，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剛才蘇議員提到公有市場，不只是鳳山第二市場而已，我認為應該高雄市全面總檢討，公有市場存在很多問題，生意沒有地方可做，放在那裏荒廢，這也不是辦法，一定要做總檢討，全面總檢討，看是要去要留。中油 104 年遷廠，真的是中央不對？市長，對就是對，不對就是不對，剩三年的時間，到底要怎麼樣，要講啊！黃石龍議員，不是因為他跟我特別好，就特別誇獎他，他不惜得罪 40 萬人，中油的員工 40 萬人在高雄生活，他得罪那些人。我有一次從煉油廠的宿舍進去，才知道那裏住那麼多人，黃石龍議員真的很偉大，他為了後勁還有高雄市的市民，拚到一兵一卒，他說那些話不會得罪 40 萬人嗎？他也不怕。市長，對就是對，不對就是不對，中油三年後要遷廠，中央到現在都沒有任何指示，中央真的是…。不是我做議長是國民黨的，你是民進黨的市長，都沒有關係，只要市政、市民好就好了。中央、中油應該要有一個表示，但都完全沒有，對不對？

休息 10 分鐘。

**主席（許議長崑源）：**

繼續開會，時間問題先處理，現在離散會時間只剩 2 分鐘，還有 4 位登記，今天是不是延長到 4 位發言完畢再散會，好不好？沒有意見嗎？確定（敲槌決議）。李眉蓁議員，請發言。

**李議員眉蓁：**

議長、市長、各位市府團隊，大家好。城市競爭力是一座在城市各項許

多指標的統計成果，那是對於一座城市有鼓勵跟改進缺失的，本席在第一次定期大會中也提醒市政府，就是有關城市競爭力應該來重視，國內有兩本雜誌，在每年對於台灣縣市都有施政滿意調查，今年的天下雜誌和遠見雜誌都公布了縣市滿意調查，相信市府團隊都很清楚，因為今天市長的報告中也有提到。天下雜誌在9月份公布幸福城市指標，今天報告提到高雄市的總競爭力是五都的第三名，但是我們沒有提到高雄市的施政能力卻在五都的排名第五名，這樣的施政統計，表示市政府團隊的表現是有點脫鉤的現象，市政府整體的政策應該是要加強。

對於市政府的城市競爭力，不知道市長和市府團隊今天提到的，是提提就算了呢？還是把它列為一個參考值讓我們來加以改善？其實在英國經濟學人信息部的3月中，公布「全球城市競爭力」的報告裡面，在城市競爭力評比的一些指標，包括經濟競爭力、金融成熟度、人力資源、國際吸引力，還有我們的硬體建設、機構的效率，然後社會文化的特質，和環境與自然危害等八項，所以說紐約、倫敦分別是前列兩名，在亞洲國家以新加坡排名是第一，排名最前是第三名，香港是超越東京，與巴黎並列第四名，台北在調查的120個城市當中是名列37名，我們看到圖表中，在亞洲國家是有第八名，超越了北京跟上海，但是高雄市卻連一個名次都沒有列在其中。不管是國內的雜誌或是外國的雜誌機構對這個城市競爭力的排名，本席認為高雄市應該重視，列為自我提升的計畫跟參考的依據，市府的團隊應該可以參考並且來重視。

台北市政府對於城市競爭力是非常的重視，台北市政府研考會把各項的城市競爭力指標排名依序公布在研考會的網頁中來呈現，所以台北市竟然這麼重視城市競爭力，今天市府團隊也提到我們對城市的競爭力非常的重視，可是當然只提好的部分。本席剛剛提到，如果高雄市對城市競爭力的這個部分，我們市府團隊要如何呈現呢？我們聽一下市長的做法，請市長回答。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答覆。

**陳市長菊：**

高雄市對於各項民調或者高雄市施政、各種經濟力、教育力等等的各種評比，都是列為我們施政內部很大的檢討，我們不是只提好的，因為今天整個施政的報告時間相當有限，我不能夠把我們自己內部各種的自我檢討、檢示來跟各位議員報告。不過高雄市對於全球的競爭力，包括高雄未來城市的競爭力，我認為今天高雄市最在乎的是我們未來的經濟力，就是未來

高雄怎麼樣的產業轉型，高雄有沒有新的產業能夠在高雄形成聚落？最近我們認為有一個好的現象，除了全球李安導演的因素，他到台灣來投資R&H。我們看到「兔將」在星期天，是不是星期天？星期六，「兔將」在高雄捷運橘線02站，他們整個完全嶄新的年輕團隊也是在做電影的3D，正式在高雄開幕。他們一開幕，招募了100多位年輕人，都是台灣大學畢業的年輕人。他們才開幕馬上就告訴我們，一到四樓，高雄捷運橘線02站整棟，他不夠，他跟市長提到說，有沒有可能有其他的地方，讓他們3D電影未來的製作中心能夠有更大的發展？我用這個例子就是說未來我們全球的競爭力，過去我們很多的產業由中央布局國營企業，但是這些產業在高雄依舊有很大的產值，但是高雄能不能夠有轉變的可能？這個是我最在乎的，所以李議員提到我們未來城市的競爭力，高雄有很多，當然不夠，每個城市的條件都不一樣，發展不一樣，但是我覺得我最在乎對高雄未來經濟力的發展，是我們要努力，謝謝。

### 李議員眉蓁：

你提到要這樣救失業，本席也非常的高興，所以你提到這個例子也是剛好本席的第二個重點，既然要救我們的經濟力，當然首當其衝，觀光還是我們最快的方式。今天在我們的桌上有發聯絡員的本子，看大家的背景也是用我們蓮池潭來做這個本子，表示市府團隊是非常重視蓮池潭的觀光。本席要質詢的第二個重點就是蓮池潭的觀光策略，蓮池潭在這幾年花了許多建設經費，其實這樣講，我們蓮池潭真的花了市政府不少錢，不管周邊的硬體建設，還是宣傳策略，都是持續的在進行，昨天高雄物產館也在那邊開幕，要替高雄的農產品來增加行銷的景點，昨天也要整頓哈囉市場，都非常的好，本席也非常的認同，但不知道市府團隊知不知道蓮池潭的觀光人數，在我們高雄市有幾項風景管理區參觀人數，有呈現下滑的狀況，以今年的7月來看，到蓮池潭參觀的人數是3萬2,000人，比金獅湖的4萬4,500人還少，蓮池潭有鴨子船，還有靠近世運主場館，也是高鐵站出口最近的一個風景區，結果蓮池潭的觀光客卻越來越少，這是一種警訊，怎麼會花越多錢、建設越多，遊客卻越來越少？金獅湖最近在市府的努力，參觀人數增加得飛速，本席也是非常的高興，也非常的肯定，但是高雄市的觀光景點越來越多元化，蓮池潭在暑假旺季，竟然參觀的人數只有3萬2,000人，是不是在這個觀光策略上我們有出了一些問題？許多在蓮池潭附近的商家來告訴本席，其實觀光客到蓮池潭參觀是非常的無感。因為許多遊覽車到我們蓮池潭，走到龍虎塔，10分鐘就走了，就要到下一站，停留的時間非常的短，所以商家真的也很無感，其實你們要叫他們做

一些改變，經發局要叫他做一些改變，他根本不願意再拿錢出來改變。

其實在這個統計數字來看，我們的世運主場館在7月的時候參觀的人數只有9,189人，是比不上一場演唱會所容納的數量。蓮池潭有希望成為高雄市觀光客的重要景點，但是變成這樣的情形，到底我們的市府團隊的看法是如何？我覺得是蓮池潭的動線規劃跟動線是很不足的，除非是背包客或是自行車的遊客，所以很少人，包括當地也很少人會徒步的環繞蓮池潭一圈。未來在高雄物產館設在翠華路上，我們是離龍虎塔跟遊覽車還有一段的距離，我們如何吸引觀光客？是從龍虎塔走到物產管理所，然後去了孔廟買這些農特產品。本席認為這個相當重要，既然農業局在那邊，市政府也決定讓農業局在那邊用一個物產館，怎麼把它串聯起來？在部門質詢的時候，因為今天時間的關係，我們會再繼續的來討論。

蓮池潭這附近如何利用一些交通工具設計環潭路的動線，讓他們可以串聯起來，我覺得是非常的重要，希望市府團隊可以考慮這一點，高雄市現在急需觀光事業來衝刺，我們可以增加收入跟剛剛市長提到來帶動我們的經濟成長。本席先肯定市府團隊過去對蓮池潭的建設跟用心，不過現在是檢討我們整體規劃觀光策略的時候，如何把我們的環潭時間拉長，讓觀光客掏出錢來買高雄的農特產品，本席認為現在我們真的花的錢也滿多，要想辦法讓它來提升。對於本席的建議，你認為市府團隊應該從哪裡著手？請市長回答。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答覆。

**陳市長菊：**

對於蓮池潭的部分，我們都認為它是高雄市非常重要的觀光景點，甚至在國際的宣傳上，如龍虎塔等等，就是讓人家做為認識高雄一個很重要的標誌。我們看到今天高雄市一方面有其他不同的景點，一方面觀光局許局長也在思考，就是未來除了現在鴨子船在蓮池潭，我們有沒有可能未來在一個安全的前提下，在蓮池潭設有一個划水，類似國際的划水，讓水上的活動能夠更精采。另外一個部分，我們當然認為蓮池潭的水質包括水量，這個都跟我們的水利會有關係，不過這個部分，我覺得水利局在專業上，未來對蓮池潭的水質，包括它現在每天大概有多少水量，除了颱風期間要下降，我認為這個部分，在專業上都可以處理。不過未來我認為在蓮池潭動線不足的部分，我們最近也在檢討是不是對於騎腳踏車的整個動線都不是非常的友善？或者這個部分我們都做一個檢討。

將來我希望觀光局對於蓮池潭的部分，提出能夠吸引遊客，也是因為要

吸引遊客，所以今天在整個蓮池潭的旁邊、哈囉市場周邊的髒亂等等，我們有責任在這個地方做好整理，讓四周有一個好的環境，讓觀光客包括我們國內的遊客，他們來到蓮池潭周圍有左營非常有特色的東西，這樣才有辦法促進我們所有的經濟行為，不然大家都去那裡照個相，沾個醬油就走，我覺得這個部分，蓮池潭的觀光還是有若干的問題。我認為左營是一個對高雄發展歷史文化非常豐富的地方，所以接下來左營萬年季，包括我們都希望對於各個不同宗教，蓮池潭的四周都應該形成很重要的特色，這部分我們都應該要加強，李議員有很多很好的意見，我相信民政局辦萬年季時，觀光局願意為了蓮池潭的發展，可以給予很好的意見，我們都願意虛心接受，會再努力，謝謝。

### 李議員眉蓁：

市長，你剛提到了，蓮池潭花了很多錢，可是我主要是在動線的部分，剛剛動線的部分，你先提到自行車，市長你做了那個腳踏車道是非常好的，在翠華路那個橋，可是你知道接駁在那邊的自行車卻只有一站而已嗎？那邊有 16 輛腳踏車，而龍虎塔只有一站自行車，當然就像你講的非常的不友善，這個地方可能要再增加，怎麼你做了一個橋，要讓大家來環潭，結果只有一個腳踏車站是過來橋這邊，我是希望池湖的裡面品質要改善。可是當然希望市府團隊可以從觀光車的部分，不可能是說大家用走路的，徒步可以從龍虎塔走到風景區管理所的物產館，所以這個地方可不可以往這個方面來思考、規劃？

還有一個問題，其實大家都知道高雄的生育率是全國最低的，應該要提倡民衆來生育。本席知道在市政府有提倡生育第三胎是補助一年每個月 3,000 元，大家知道中央第三胎是補助二年每個月 2,500 元，我們有這兩個加碼的優惠，大家卻不知道生了第三胎，去社會局申請的時候，卻是你要二選一，這樣非常的不合理，中央的政策跟我們地方的政策，中央的政策應該是加碼上去的，怎麼會跟民衆說兩種優惠，你只能選一種而已。本席覺得市政府這樣，怎麼是在提倡我們的生育率？請社會局長回答一下。

###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答覆。

### 社會局張局長乃干：

議員是說第三胎 2,500 元的那個部分嘛？〔…。〕對。〔…。〕其實我們當時在安排規劃設計的時候，就是我們已經有在針對第三胎的部分重新再規劃，在這一次的時間，我們會有一些重新的再提出。〔…。〕那是第三胎的部分。〔…。〕對。〔…。〕這個不是選地方或是選中央的，中央

在補助這個部分的時候，本身就有他一定的限制，其實不可能讓你中央又選地方的，本身就是中央的錢，然後地方再補貼進來做一個綜合性的福利，並不是說我們出 2,500 元，中央再出 3,000 元，不是這樣，我們是把中央的錢一併合起來，然後某一部分去跟中央申請，爭取中央的補助。

〔…。〕沒有，就是說這個錢，我們跟中央申請來，地方再加碼補助，中央補助只有 2,500 元，我們地方是補助 3,000 元。〔…。〕沒有，沒有，就是說中央補助 2,500 元，我們地方再補助 500 元，讓它變成 3,000 元。

〔…。〕但是中央 2,500 元，不是全部大家都有給，但是我們地方是變成大家都有給。〔…。〕不是。〔…。〕好，我再跟議員做說明，因為整個預算…。〔…。〕

**主席（許議長崑源）：**

你要鼓勵生育就要大方一點，中央出 2,500 元，我們自己市政府出 500 元，你應該要加 2,500 元，5,000 元做一次，這樣才會生得多。

**社會局張局長乃干：**

中央不同意這種做法，也不見得會同意這樣的做法，因為育兒的補助，是中央補助 2,500 元，如果你每一個人都一直這樣加碼上去，中央反而取消你 2,500 元的補助。

**主席（許議長崑源）：**

中央是中央要補助的，我們自己的錢，我們又沒用到他的錢，有什麼關係？再研究看看。

**社會局張局長乃干：**

這個部分，我私下再跟議員報告。

**主席（許議長崑源）：**

你只要說到生育，對不對？好，接下來，蔡議員金晏。

**蔡議員金晏：**

大會主席、陳市長、市府的局處首長、三位副市長、媒體記者先生女士、議會同仁，大家晚安，因為已經 6 點了。再來要談的問題可能會有點嚴肅，不過我想還是要感謝陳市長，在民國 100 年到現在 101 年 10 月了，縣市合併以後的財政問題等等，真的很辛苦，感謝陳市長以及市府團隊對於高雄市的奉獻。

這個表，我是原汁原味的重現，就是財政局拿出來的，也就是陳市長記者會上所講的中央欠地方政府 300 億元的概況表，它的基準年是 101 年減 100 年，102 年也是減 100，就是民國 100 年的，然後再把它加總起來，再包含一般性補助還有計畫型補助，加起來大概是 300 億元，財政局長，

這樣沒有錯吧，對不對？這個問題也滿有趣的，早上郭建盟議員也有沿用一些數據，包括下午的陳麗娜議員也拿出來討論，而中央的部分也做了一些回覆，這李局長應該知道。

我把它加回去，101 年，中央說 54 億勞健保補助的部分，102 年是 122 億，李局長，這個數據有沒有錯？54 億和 122 億，是不是補助我們的勞健保？幫我們負擔勞健保的補助，沒錯嘛！我再把這些數字細看一遍，這裡是差 54 億，這裡是差 122 億，勞健保的補助是這樣，民國 100 年以後，中央擔心勞健保的補助會拖垮地方的財政，所以原本 100 年高雄市政府要負擔的勞健保補助由中央來補助，因為在 100 年的時候，勞工保險條例、中央健康保險條例通過修法，沒錯嘛，當然在 101 年 7 月時，這筆費用是由中央來負擔。

所以 54 億，102 年差了 122 億，101 年差 54 億，大概是 2 倍數，差 2 倍，等於是說，101 年 54 億是補助後半年度的，對不對？應該是這樣子沒有錯吧。但是我們又來細看，想請教財政局長，這 310 億，100 年的 310 億有沒有包含勞健保的補助？請李局長回答。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李局長答覆。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謝謝議長、蔡議員……。

**蔡議員金晏：**

100 年一般性補助裡面。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首先說明剛才陳麗娜議員也提出的問題，到底這個專案補助款是 231 億或是 262 億，中間短差了 31 億。我必須先做個說明，因為統籌補助款，中央又把它拆成兩項，一個是普通的統籌分配款，這有公式可以計算，依照各縣市的財政能力和等距去分配的；另外他有特別的統籌分配款，特別的統籌分配款是遇到各地方政府有發生特殊的狀況，譬如我們遇到莫拉克颱風時，災情特別的嚴重，中央政府會多給一點；又譬如有一筆錢是去年年底時中央因為發現它的收入比原來所預期的增加了，某一部分，所以又給地方多十幾億，這樣加起來的 30 億是變動數字的。所以這中間我們用來比較的基礎，不管是從 100 年、101 年、102 年，用的都是普通統籌分配款的基礎，所以我們講的基礎是一致的，並沒有故意把中央的……。

**蔡議員金晏：**

請你回答我這個問題，好不好？〔好。〕在 310 億和 54 億的當中，有

沒有包含中央補助高雄市政府應該負擔的勞健保補助費，有沒有？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沒有。

**蔡議員金晏：**

確定沒有？〔是。〕確定？你先請坐。局長說沒有，我也拿不出什麼數據出來，我找了半天，不過這也是我的推估，122 億、54 億是放在所謂的專案性補助；54 億和 122 億是放在專案性補助，對不對？沒錯吧，局長？我是猜這 310 億、45 億裡面，因為我看了一下，民國 100 年的預算編製手冊當中也有提到一般性補助。

一般性補助，大略上來講，教育支出的差支、社會福利的差支，還有一些基本建設的差支、經常性支出的差支，在社會福利當中也有談到勞健保補助的差支，我不確定有沒有在這當中，但我合理推估，大概高雄市政府在 100 年原本要補助的 100 億，是不是在一般性補助款裡面？局長，你剛剛說不是嘛，對不對？你說不是嘛？好，沒關係，那就真的是短缺很多，短缺了 300 億，沒關係，局長怎麼說就是了。

勞健保補助有人說是歷史共業，也是其來有自。議長現在在場，記得以前的議會也是主張中央要幫我們負擔這一筆款項，至於說誰負擔、不負擔勞健保補助裡面，有沒有包含在中央應該給地方的財源裡面，局長答覆說「沒有」，沒有包含在這裡面，對不對？這是你的答覆，310 億當中，沒有在這裡，沒關係，就不在這當中，這樣就是短缺這麼多，那這個問題要如何來尋求…，待會我會向大家講。

再來，在計畫性補助裡面，100 年 174 億、101 年 90 億、102 年 107 億，有減少又增加。當然之前有捷運，我想計畫性補助重點的幾個計畫，沒錯吧？捷運、鐵路地下化、污水下水道工程等等，當然是依照工程完工的前後順序，有可能重要的補助款項多的話，就會有一些增減。好，反正就是如此，這樣我把這些加在這裡就不對了，沒關係，我把它更正，就依照原來的。

接下來還有一點，之前一直在爭吵的勞健保費欠款問題，就是積欠中央的勞健保費要如何去償還，對不對？中央的補助原則也是非常清楚，是非設籍的部分。非設籍和設籍，高雄市和台北市到底人是差在哪裡？這個我就不請教局長了，關於數字的話，大家去查就可以查到，到底我們要償還中央多少金額或是中央需補助我們多少？補助比例是 50%，中央補助我們積欠中央政府勞健保非設籍高雄市的補助費，是非設籍，市長，這個沒錯吧？這是中央政府的一個補助政策。

當然從數據上來看，我這邊沒有把它放上來，台北市非設籍的人口比高雄市的多出很多，也是不爭的事實，所以他們償還的就會比較多，我們償還的就比較少。所以補助是 50%，你償還多少，我就補助你 50%，所以他們就補助的較多，我們補助的較少，也並沒有錯，應該沒有錯，局長，如果有意見的話，等一下你可以…，因為還有一些，這個都是有數據顯示，也是可受公評的。

講到計畫性補助，也是市政府最近常在提的「亞洲新灣區」，包括有哪幾個，高雄世貿、高雄港旅運中心、海洋文化流行音樂中心，中央補助多少？這些都是中央全額補助，這也沒有錯，但是市政府對勞健保欠費所抱持的立場又是什麼樣的態度？財政局 99 年 7 月 26 日，發布新聞稿說要償還欠款了，他們準備要償還欠款了，希望政府能儘速修法回歸中央負擔，只是說中央把負擔的算到剛剛講的專案補助，你認為這個需要計算進去。

第二點，大約在民國 94 年時，當時財政局長雷仲達在黃柏霖議員及林國正立委的詢問下，他們希望高雄市政府應該要提出一些辦法，解決勞健保欠費，結果雷仲達局長說：「台北市的行政訴訟，高雄市一體適用。」讓台北市去吵就好，我們高雄市不必去吵，到時怎麼過就怎麼過，這樣你知道嗎？勞健保欠費包括我剛才說的非設籍和設籍高雄市的，台北市只有欠非設籍的而已，所以現在吵出來的結果是台北市為優先，你們會跟我說，因為當時是馬英九總統擔任市長所欠下的，現在馬英九選上總統了，他設這個來為自己解套。我為什麼要講這些？議長聽起來應該很像口水，口水很多，每個人都講來講去的，我想市長聽起來也是口水，中央和地方的口水戰。市長，我想你應該知道 919 水災時，高雄市淹水，一些被淹到水的民眾很可憐，希望可以不要淹水。我也希望中央跟地方不要用這些口水，在這裡打來打去，受苦的是民眾。

我們要如何解決？如何開源？第一個，財政收支劃分法、公共債務法的修正。根據 2008 年的預算數所推估，依據新的財政收支劃分法，高雄市在新制的財政收支劃分法得到的，跟以前的差額是 107 億。業務移撥我想這個大家都曉得，有些以前是中央的業務，現在撥給地方，所以 36 億是負擔那裡的，剩下的是我們新增的部分。我想財劃法確實是可以，至於公債法個人認為現在可以借到這麼多，再借下去也不是辦法，真的要想辦法讓財政收支平衡，這才是重點。

民國 97 年幾位高雄市的立法委員，在財政收支劃分法的修正案提出第 44 條「本法修正施行前，直轄市政府較縣（市）政府多負擔健、勞保費補助款尚未繳納者，免繳納義務。」意思就是說我們欠的 400 多億可以不

必還了。這個確實可以解決高雄市的財政問題。為什麼我要提這個？就是要拜託市府及高雄市的立法委員，這已經是上一屆的，現在有新的立法委員。這個會期我想立法院也會很快速的審查財政收支劃分法，是否可以請他們幫忙？才能夠根本解決高雄市在勞健保補助費，所造成這麼大的財政問題，這才是對的。

第三點，中央統籌分配款裡面，印象中好像是 50% 是根據市的經濟能力如營業稅，中油 99 年度營業額 9,340 億，這些應該都算在台北市。我這裡有份資料，民國 97 年高雄市創稅能力，實增數 1,512 億、台北市 6,761 億。在這 9,340 億裡，我們知道中油有兩座重要的廠位在高雄，我們當然不可能分到這麼多，這個當然也要請立法委員幫忙，這個也能確實改善我們一些。再來是自由經濟示範區，我想目前中央也朝向法制化、制度化，希望地方未來這個方案通過的話…。

**主席（許議長崑源）：**

延長 1 分鐘。

**蔡議員金晏：**

節流部分，人事精簡預算統刪，這是市府今年做的，不過我覺得預算統刪在治安及教育上，應該要好好的考量。治安不可以刪，教育更不可以刪，否則台灣人會越來越慘。第二、避免疊床架屋的組織分工，我們常講中央跟地方的組織已經夠疊床架屋了，那高雄市呢？我們常常會勘一個案件，全部的局處都到場會勘，結果卻不知道是誰的業務，這些都有需要去解決。再來是避免浪費公帑，我有一個案例，因為時間快到了，以後再說，我還有議題。這是台泥鼓山廠的開發案，左邊是原本通過後來要做滯洪池，用了他的兩塊地，所以在 9 月 17 日撤案了，沒錯吧！市長？我希望如同我剛才說的，鼓山地區已經淹水淹很久了，今天早上市長的…。

**主席（許議長崑源）：**

延長 1 分鐘。

**蔡議員金晏：**

很多的旗山抽水站，有一位選民拿了一份報紙，上面寫旗山 5 號抽水站完工，如果我沒記錯的話，應該是 5 號沒錯。那麼我們的台泥呢？鼓山地區要怎麼辦？當然抽水站和滯洪池，還有這整個開發案的強度是不能相比的，但是我希望市長能夠實現承諾，好好對待百姓。趕快讓…其實這有很多手段，是不是和台泥好好坐下來談？我不知道中間的談判過程為何？確實我們在規劃時，劃到他的兩塊建地。依據都市計畫法，公共設施由開發方負擔。公園面積變大且又變成滯洪池，開發費用會不會增加？會，應該是

## 市長施政報告質詢及答覆（蔡金晏 柯路加）

---

會沒錯嘛！這個部分我們是不是可以來做，或者是說我們針…。

**主席（許議長崑源）：**

接下來是柯路加議員，請發言。

**柯議員路加：**

議長、市長、三位副市長、各位局處長官、各位媒體及電視機旁的親朋好友，晚安。我看你們都很難過，時間快 7 點了。我是原住民代表，在這裡有幾件訴求及建議。第一個，我想反映整個原住民地區的全民造林。原住民造林的方案，土地未取得者，自 101 年起每公頃管理費減半，看了這個公文之後，我覺得喪失了原住民的權益。造林的獎金，原住民 7 年至 20 年造林的獎金 2 萬元，今天鄉公所發出公文給原鄉 117 位造林的居民，結果他們打電話跟本席說，我們原住民在山上過去是領取 2 萬元的獎金，從 101 年開始沒有取得土地權利，獎金就要減半，我不知道這有沒有合理，農委會還是原住民委員會了解這件事情嗎？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原住民委員會范主任委員答覆。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范主任委員織欽：**

剛才議員提到有關於原住民發放獎勵金怎麼會有獎金剩一半的訊息，我在這裡向議員作簡單的答覆。也就是那瑪夏區公所發給這些原住民農民有關獎勵金的公文明顯有出入，我所謂的出入就是農委會和原民會針對已經設定地上權及耕作權的他項權利，要不要發全部的 2 萬元，還是一半 1 萬元的問題有爭議，他們還沒有找到共識，但那瑪夏區公所就先發出這樣的公文，對於百姓而言勢必會造成恐慌。後來在今年的 6 月 19 日，行政院農委會和原民會重新再討論，針對他項權利的部分到底要給多少獎金？後來有一個共識就是維持原案，也就是 2 萬元；去年發的一半 1 萬元，在這次要再補發。這不是只有那瑪夏，對於三個原鄉的居民而言都是很好的福利，我們希望在這個公文的處理流程當中，三個區公所能夠趕快作一個決定，告訴農民有關去年少發的 1 萬元，在今年一定會補發。今年的造林獎勵金還是維持 2 萬元，也就是議員所提的，我們希望在聖誕節前夕趕快發放給原鄉，讓他們能夠早日過一個好的佳節，這是我們最大的要求。

**柯議員路加：**

我想問這是原民會的錯誤還是區公所的錯誤？本席想要釐清這個公文，因為這已經造成原住民居民的恐慌，他們一直這樣的反映，如果是區公所的錯誤，我想請民政局去查這個案子為什麼會弄錯。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范主任委員織欽：**

這沒有所謂的對錯問題，我剛才已經說得很清楚，也就是農委會和原民會，針對我們原住民已經設定地上權、耕作權他項權利的部分，他們有些爭議，那瑪夏區公所可能一聽到這項訊息在還沒有弄清楚以前就發出這樣的公文，但是經過我們事後去做了解以後，這不是區公所的問題，而是中央原民會和農委會在討論的時候有出現一些爭議，是這樣子的。

**柯議員路加：**

這個一定要急速發文給區公所，請他們應該要更正。〔是。〕好好的向這些農戶轉達這些訊息，不然這個公文發出去真的是鬧笑話。我在這裡要請市長及局長，特別要求所有原住民地區的公務人員確確實實的看一下公文，不要弄錯導致老百姓產生誤會。行政院原民會也有發函，凡是原住民保留地合法，所謂的合法使用就是原住民，不管他有所有權狀或者是他項權利，或者是設定的，這些都是屬於合法。我想聽聽民政局的建言，因為這是公所發出來的公文，我想未來要發給居民的公文一定要確確實實看一下才能夠發文出去，因為這次真的是在鬧笑話，是一個錯誤的訊息，這是那瑪夏區公所發給每一戶住戶，民政局針對這個部分有沒有什麼樣的建言？

**主席（許議長崑源）：**

民政局長，請答覆。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對於這個案子我並不是很清楚，因為這不是從民政局發出去的公文，但是對於公文流程的部分，在未來我們會特別要求區公所能夠針對中央的來文做審慎的處理。

**柯議員路加：**

這個公文是 101 年 8 月 9 日發出來給每一戶住戶，我想這需要調閱一下，是不是這公所沒有看好公文就馬上將文發出來給每一戶住戶？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有關這個部分我回去進行了解，需要我們和原民會配合的，我們民政局全力配合。

**柯議員路加：**

市長對於這次發文所產生的錯誤，你有沒有什麼樣的建言？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市長答覆。

**陳市長菊：**

我認為事關所有原住民的權益，所以區公所和原民會應該要有更好的互動、溝通，要非常的審慎。所以有關原住民的部分，包括我們的區公所、

## 市長施政報告質詢及答覆（柯路加）

---

原民會，我們會強烈的監督、要求，避免在部落所有的原住民、市民朋友權利受到損失，有關這個部分我們會檢討，同時未來會有更好的改善，謝謝。

### 柯議員路加：

謝謝市長。我的第二個訴求，今天聽了市長的報告，有關那瑪夏行政區域的工程，今年 4 月發包動土，在市長施政報告的資料上寫著明年 6 月 30 日要完工，我不知道在這個時間內能夠完工嗎？請新建工程處答覆。

###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新建工程處答覆。

###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那瑪夏區有兩個工程，第一個是行政中心的工程，我們在 4 月開工，但從 6 月 10 日以後整個通往那瑪夏的道路是中斷的，公路總局截至到 9 月 10 日才搶通道路，所以區公所的廠商在 9 月 14 日就立即申報復工，所以我們希望他們加緊趕工，我們的工期…。

### 柯議員路加：

等一下，你說 9 月 14 日復工，這幾天我人在那瑪夏都沒有看到廠商復工，我不曉得未來能不能如期完成，所以我在這裡強調，原鄉道路中斷以後，所有的工程一切都已經停擺。我在這裡要求市政府要配合季節，今天沒有颱風、沒有下雨，那麼新工處應該要督促廠商，不然這個工程到明年要完工會讓人質疑，因為你們要了解，每年有汛期的時候，原鄉 21 線道的這段道路是會封閉的，不管是車子也好、重機具也好、石材也好，都沒有辦法送上去。我在這裡要提醒新建工程處，如果道路是好的時候，希望不管是廠商、石材、材料都能夠早一點運上去，好讓工人可以急速的、有效率的把這些工地處裡好。今天本席為什麼要督促？因為去年民權國小興建的時候，我記得市長說 9 月會完成，到最後根本都沒有完成。第一個，遇到颱風及雨量多的時候，道路又中斷了，所有的工程也都延後了。我在此提醒新工處，有關那瑪夏區公所、戶政事務所、衛生所的工程是分在兩個不同地區，因為那瑪夏區公所跟戶政事務所的工程是在民生，而衛生所跟分駐所的工程是在民權平台，這兩個工程是在不一樣的地方，我不知道這是一個廠商或是兩個廠商？

###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范主任委員織欽：

這是有兩個廠商，目前行政中心的廠商已經在當地租房子了，租了兩棟，一個是工程師、一個是工人，所有的工人都已經上去了，兩個禮拜前我們上去時，他們已經開始圍圍籬，最近有一些檢驗也已經在進行，我們

一定會督促廠商在非汛期的期間來加速趕工。

**柯議員路加：**

另外還有一個，目前衛生所跟分駐所要通行過去的農路，我想不管是新工處或是原民會，那個農路一定要去勘查，現在有些路在下過雨之後，都有點崩塌了，所以一定要做勘查，好讓衛生所及分駐所的工程，在載運這些資材的時候能夠安全，這個我要特別再提醒。第二個，工程是滿多的，我們還有莫拉克風災的工程到現在都還沒做完，從瑪雅到民權平台、瑪雅到雙連堀，有一個地方已經坍方了，我不知道新工處跟農委會及原民會是否知道這個消息？因為有一個地方是崩塌，它是既有道路，又是既有的工程，我想聽聽目前你們的應變措施如何？要不要搶修？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回答。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范主任委員織欽：**

回答兩個問題，第一個，剛剛柯議員問到有關於瑪雅到民權平台的部分，因為這一次 610 水災所造成崩塌的情形，我們已經跟新工處有一個共識，也就是替代道路的部分，當初承包商還有所謂的一年的保固期，所以我們會要求當時的承包商繼續維護。第二個，無名橋的部分，我們已經要求承包商趕快修建一條便道，方便學生跟農民採收一些農作物及早晚可通行的便道，目前已經處理完畢。第三個，剛剛柯議員提到的有關於青山段大崩塌的部分，原民會已經派員去勘查，也把相關的經費交給區公所執行。

**柯議員路加：**

崩塌的區塊是莫拉克災後的重建工程，奇怪怎麼一直就都沒有辦法修復完成？我想這表示市府團隊督促這些廠商都不積極，這些廠商在天氣好的時候，就只有三、四個人來做，如果下雨時，人就全在辦公室閒著。所以不管是哪一個工程，我希望負責的每一個單位都能善盡督促責任；第二個，希望每個月都跟議員報告它的執行的成果，我想這樣才能協助市政府督促這些廠商。這是我在此特別的要求，我也想聽一下市長及你的團隊，目前對於那瑪夏這些…。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陳市長菊：**

高雄市也有工程品質監督小組，如果在工程的進行之中，有任何困難或問題，這一個小組會跨局處來討論解決。有關於那瑪夏區這些行政部門的工程，我們會在 103 年的 6 月完工，我們會用這樣的期程，對我們負責的

## 市長施政報告質詢及答覆（柯路加 陳粹鑾）

---

新工處、包括原民會及相關局處，我們要求他們如期完工，在這個過程，我們也會讓議員了解所有工程的進度，這個都是所有承包單位所必須依照市政府對他的要求，因為這個在簽約之中都有期程，如果沒有按照這個期程，是會罰款，所以這一部分我們會跟柯議員報告，我們會努力善盡監督的責任，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接下來請陳粹鑾議員發言。

**陳議員粹鑾：**

議長、陳市長、市府團隊、議會同仁、媒體朋友及關心市政的市民朋友，大家好。本席在上個會期的市政總質詢的時候，質詢的主題就是「許青年一個希望」，希望我們高雄能建立成為讓年輕人感受到是個友善的城市，讓年輕人能喜歡居住在高雄、讓更多的其他縣市的人也喜歡來到高雄生活。我相信這也是市長的施政報告當中列為施政的目標，也就是我今天要跟市長探討的一些非常嚴重的問題。

首先講到施政能力，因為天下雜誌針對全國各縣市幸福城市，在 2012 年的調查，統計成果於今年九月份剛出爐，相信市長應該也了解這個數字，就是天下雜誌針對五都的縣市競爭力總排名，我們高雄市在五都當中排名第三；但在施政能力的部分，在五都當中排名最低，只有 2.141；在經濟當中也只有 1.84，險勝台中市。

今年我們市長的施政報告，社會局也有提出很多懷孕友善，本席在上個會期也有跟市長、社會局長探討到希望高雄市是一個友善的城市，希望能讓高雄市有機會成長一些人口數。但是天下雜誌有一個幸福指數，有一個非常嚴重的指標，這個本席一定要跟市長、及市府團隊共同來探討，它所面臨的不只是少子化的問題，還有人口不增反而減少的現象。在天下雜誌統計當中，有 10 個幸福指標，有一項的指標是唯一呈現負數的數字。所以本席在此要請教民政局的曾局長，這個數字跟你的業務有相關，你知道這是什麼項目？這是什麼統計？請你回答。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想議員指的應該是我們的社會增加的部分，就是人口遷入跟遷出相比是呈現負成長的。

**陳議員粹鑾：**

曾局長，這樣你有進入狀況。對，本席現在要跟市長及市府團隊探討的

就是遷入的人口率，天下雜誌報導高雄市的遷入人口是負 1,579 人，五都其他縣市，例如像台北市人口數也是非常的增加，有 2 萬 3,032 人，台南市也是增加 2,899 人，而高雄市是唯一負數，遷入人口是負 1,579 人。就好像我們口口聲聲強調要營造友善的城市，但是並沒有能吸引更多其他縣市的人前來居住，反而是高雄市的年輕人或是一些人口都離鄉背井，遠離家鄉到其他縣市去打拼和生活。

所以高雄市的社會福利雖然是五都中排名第二，僅輸給台北市，我們的社會福利也可說是做得不錯，第二名，僅輸給台北市而已，一些弱勢團體或是老弱婦孺也一直稱讚市長和市府團隊把社會福利做得很好，給予非常的正面肯定和稱讚。但是社會福利雖然做得很好，可是並沒有吸引其他縣市居民願意到高雄市居住，或者是就業，這是非常嚴重的問題，也是要和市長探討的問題。

像這些問題，也就是說雖然我們一直營造友善城市，社會福利也做得非常好，但是就沒有辦法吸引更多的人到高雄市居住和就業；也就是說到高雄市居住或就業的人口，比離鄉背井或是遠離家鄉到外地工作的人還少。所以要請教市長，對於這些數字顯示，你的看法以及要怎麼來改善。我們的施政能力是五都最後一名、競爭力是五都倒數第二、遷入人口率也是五都中唯一的負數數字，所以要麻煩市長針對這些問題，因為本席認為這是非常嚴重的問題，所以特地的占用各位的時間，雖然已經很晚了，但也是要針對這個非常嚴重的問題來探討，請市長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市長答覆。

**陳市長菊：**

在五都縣市競爭力的排名，高雄市居在中間，競爭力總排名第三，但是施政力的部分，是五都之中被認為是不好的，但我們的社福力、教育力在五都之中都是好的。因為在治安的部分，從我當時看到的天下雜誌，它是整體的施政力，例如社福力、教育力等等，包括經濟力、失業率是整項綜合。而高雄市目前有兩個部分讓人覺得還要再努力加強，第一是高雄市的治安問題，雖然黃局長和所有的員警同仁都非常的努力，目前刑案發生率降低，破案率增加，這些都在進步中；另外一個部分是高雄市的失業率問題，現階段確實是比起過去，目前的失業率是降到 4.2%，在這個部分是在成長。

另外，我也覺得陳議員非常的關心高雄市的人口成長，我們是成長、是增加，那是自然生育的增加，陳議員特別關心的遷入高雄市的人口和其他

四都相較之下，要遷入高雄市的人口確實是較少的，這個部分我覺得是就業機會和空間，讓年輕人認為可以到高雄這個地方來追求他的夢想。所以我剛才在施政報告中也提到，以往的高雄市有很多傳統的產業，或是加工出口，當時高雄的人口非常的多。今天有很多傳統的產業已經不適合繼續留在高雄，但是有若干傳統的產業，包括國營企業等等都是在高雄，但也並不能增加就業的人口。

所以高雄市認為高雄還有其他發展的可能，高雄在未來的動漫 3D，包括影音產業，除了傳統產業以外，要發展吸引年輕人很好的一個方案，衆所皆知的，現在的大駁二地區，可以看到很多的年輕人，我相信到目前為止，一年超過 150 萬人次，到年底時可能也會超過 200 萬的參觀人次，有非常多的人潮；再來是因為李安導演的因素，全世界整個動畫動漫、電影特效最出名的製作單位 R&H 公司已經落腳在高雄，目前辦公室內部整個在裝修，在年底之前會正式招募。因為 R&H 在高雄，所以台灣，包括在美國全世界很有名的一個「兔將」公司，因為 R&H 在高雄，所以他們也選擇在高雄投資，並在星期六正式開幕，在高雄捷運橘線 02 站一樓到四樓，吸引了很多很多的年輕人，在這個部分，可以用他們的理想在文化創意電影產業上、在 3D 的產業、雲端的產業，在這個部分，他們可以有很好的就業空間，這都是高雄市政府要全力打拚的。

高雄市政府對於要怎麼吸引年輕族群到來，當然還有很多其他吸引年輕族群的部分，在生育的部分以及在結合未來移居的津貼，還有第一次購屋利息的補貼，有很多的措施和規劃，就是要吸引很多年輕人，包括高雄在地的子弟都能夠留在高雄，未來能夠在這裡成家立業，所以對於年輕族群就業等等的問題，高雄市政府現階段正在做很多的努力。過去的產業是固定的，但是高雄這幾年的產業有一些大項比較不同的變化，就是要吸引更多的年輕人。我要這麼的對陳議員說，有很多移入的部分，人口好像沒有增加，希望在未來的三年能夠有更好的改善，謝謝。

### 陳議員粹鑾：

謝謝市長，本席希望市長所講的都可以落實和具體執行。有時候市長所講的，市府團隊有時會跟不上市長的腳步，所以一評審下來，施政能力是五都最後；所以這也是我們需要再接再厲，然後儘速改善的地方。例如市長在施政報告中寫說，要打造全方位的幸福高雄，市長也一直不斷的強調在縣市合併的兩年中，市府所做的努力以及磨合和辛苦，相信市民都有看到，有感受到。但是要針對施政能力在五都之後，還有經濟後半段，還有遷入率是負數成長的問題，針對這些我們必須要檢討整體城市政策，或是

人口的策略是不是需要調整或是做一些什麼？值得大家去深思和慎重的規劃，雖然我們一直要營造友善的城市，但是並沒有很好的成效。所以要拜託市長、市府團隊一定要努力，相信明年有所改善，可以在評審當中有所成長，可以讓市民更加了解市長跟市府有特別用心，這樣好不好！

另外，針對剛剛市長所講的，就是天下雜誌有講到治安問題，所以縣市合併後，整體有面臨一些轉型的期間，尤其本席在上個會期跟市長、警察局局長有討論鳳山地區，唯一要先做好治安問題、交通規劃問題，所以剛剛針對市長有講治安的問題，在五都之中就沒有那麼好。本席在此與你探討，99 年 12 月縣市合併後，鳳山人口數 34 萬 1,120 人、三民區是 34 萬 4,812 人，兩個行政區只有差 3,792 人，在今年度 8 月截止，鳳山區增加 7,207 人，現在是 34 萬 8,327 人，三民區今年到 8 月底，只增加 5,000 多人，那麼人口數是 35 萬多，三民區比鳳山只有多 2,041 人，可以預期年底或明年初，我們鳳山區大概是整個大高雄的最大區。所以本席會針對鳳山的警力嚴重不足，大家若聽到要調至鳳山，大家都不太喜歡來鳳山，因為勤務非常多，警力非常嚴重不足，眷屬也非常的抱怨，因為人力、警力嚴重不足，所以在此針對警力安排這方面，本席在市長報告、施政報告當中，並沒有看到市長針對警察這方面，有特別布置還是如何重新調配，所以本席在此請教黃局長，…。

**主席（許議長崑源）：**

再 1 分鐘。

**陳議員粹鑾：**

黃局長，針對警力的安排、布置，你簡單說明一下，待會請陳市長針對整個鳳山地區整體規劃、治安、交通規劃等等問題，請市長一併做回答。

**警察局黃局長茂穗：**

謝謝議長，還有陳議員對警力的關心，鳳山分局確實治安負荷是最重的，案件發生也很多，所以現在全國統調警政署調至本市以後，包括警大、警專的學生，鳳山分局的部分比例上都增加很多。另外就是我們每天保安大隊針對鳳山分局的治安，我們有 50 個警力在支援及相關外勤的巡邏勤務，在這方面我們確實需要再加強。

**陳議員粹鑾：**

大東文化藝術園區常常有很多活動，所以帶動地方的想法…。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鳳山地區的警力是不是充沛？這個部分警察局會做全盤的了解，我們對於鳳山分局非常支持，在 38 區之中，鳳山分局長陳分局長要承擔很重大的責任，他非常的優秀，所以我們相信雖然鳳山地區有面臨很多的困難，不過警察局全力支援他，我們相信未來在人力的調配上，我們也了解鳳山地區很多業務，包括員警同仁的負擔，我們會認為在比例上，我覺得警察局黃局長會公平的分配。

另外在整個鳳山交通的問題，我想陳議員一定可以感受到，現在整個鳳山地區跟大高雄縣市合併以後，鳳山地區不管在天際線或者有若干條道路，都跟以前有很大很大的轉變。交通局王局長的專業，現在在鳳山地區有很多的路口，包括紅綠燈都在交通智慧中心做整體的規劃，我認為交通的秩序比以前進步很多，就是在交通局的交通智慧中心管控紅燈就是紅燈，不會這個路口是紅燈而下一個路口是綠燈，整體對我們交通的順暢度是很重要，這是要感謝王局長的專業。

六大轉運中心，鳳山轉運中心就在大東文化中心的對面，這個部分我相信年底會完工，未來在整體包括所有交通路線、接駁等等，我們相信交通局以他的專業上，會對未來鳳山整體交通的部分，我認為他會有好的規劃，我們信賴他的專業。謝謝。

###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警察局長聽一下，三民分局過去也是只有一個分局，現在人口數多，改為三民一分局、三民二分局。市長，鳳山那麼多人口，你們也是可以來檢討，鳳山也可以設置二個分局，如鹽埕埔一、二萬人，也設置一個分局，哪有道理？鹽埕分局跟鼓山併在一起，鳳山分局比照三民一分局、三民二分局，不然人口數有三、四十萬人，來檢討看看。局長，朝這方向檢討是否行不行的通！不然警力要如何處理？〔…。〕對。不然一個鹽埕分局人口數一、二萬人，三、四十萬也是只有一個分局。大家辛苦了，散會。（下午 7 時 15 分）